

公司代码：600810

公司简称：神马股份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张电子	另有公务	郑晓广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郑晓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运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运通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鉴于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公司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截止2017年年末，公司资本公积为1,817,103,998.21元，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具体内容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三、（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4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40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神马股份	指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指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神马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ENMA INDU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MI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郑晓广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臻	范维
联系地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路63号	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路63号
电话	0375-3921231	0375-3921231
传真	0375-3921500	0375-3921500
电子信箱	Liuzhen600810@126.com	pdsfw@126.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路63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67000
公司办公地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路63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67000
公司网址	www.shenma.com
电子信箱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神马股份	600810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4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东升 李花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的期间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5年
营业收入	10,684,740,403.81	10,040,256,145.06	6.42	8,092,003,26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120,597.65	84,888,101.67	-20.93	63,143,376.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668,318.15	74,470,569.10	-33.30	56,231,49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490,523.86	1,168,646,303.90	-82.07	-173,928,726.57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29,585,809.14	2,462,465,211.49	2.73	2,393,184,483.39
总资产	9,931,820,471.70	9,856,295,325.45	0.77	8,216,472,111.3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15	0.19	-21.05	0.14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15	0.19	-21.05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11	0.17	-35.29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69	3.49	减少0.80个百分点	2.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99	3.06	减少1.07个百分点	2.3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159,382,547.74	2,416,807,173.83	2,396,873,656.81	2,711,677,02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306,493.66	3,897,478.15	19,646,530.94	-2,729,905.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7,601,753.58	-2,740,109.48	12,973,832.32	-8,167,158.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269,352.01	411,892,313.72	413,194,359.56	-893,865,501.4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34,166.95		-6,194,046.93	-69,436.3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175,097.22		16,464,482.07	7,808,851.6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	-			

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831,500.00		-80,250.00	1,594,83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88,416.61		362,993.12	-106,553.1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50,864.69		-82,924.79	33,856.53
所得税影响额	-749,203.37		-52,720.90	-2,349,669.69
合计	17,452,279.50		10,417,532.57	6,911,879.07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	------	------	------	----------

				响金额
金融衍生工具		3,253,500.00	3,253,500.00	3,253,500.00
合计		3,253,500.00	3,253,500.00	3,253,500.00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属于生产销售型工业企业，主要从事尼龙 66 工业丝、帘子布、切片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尼龙 66 工业丝主要应用以轮胎帘子布为主，其他领域还包括安全气囊、帆布（输送带领域）及织带等领域；少量细旦丝应用在缝纫线及特殊织物领域。尼龙 66 帘子布主要应用于半钢子午胎，在斜交轮胎上主要应用于工程机械轮胎和飞机轮胎等特种轮胎方面。尼龙 66 切片主要应用于合成纤维和工程塑料两个领域。

尼龙 66 工业丝及帘子布行业已经进入了成熟期，主要受国内外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下游主要受轮胎、汽车以及采矿业等行业影响较大，近年来仍保持增长的态势。公司尼龙 66 工业丝、帘子布产能规模全球领先。随着我国化纤、机械、电子、仪器、仪表等领域的发展，为尼龙 66 切片的发展提供了很好的空间。公司尼龙 66 切片产品在国内市场广受好评，畅销东南亚及欧美十几个国家和地区，是中国聚酰胺行业的领军企业之一。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推进原丝增速试验，在 7 系列稳步推进多头纺技改方案，技术水平保持行业领先。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加快向军工、民用和高端领域的拓展，在航空胎、赛车胎、空气弹簧、汽车传动带等高端新领域取得突破，向国内外 35 家客户提供了 82 种样品，其中，15 个产品已实现批量供货。芳纶复合帘布实现了批量销售，高端单股帘布出口量增加 50%以上。召开科技创新大会，组织技术人员专题会，明确研发课题任务，在细旦丝的染色机理研究、环保胶乳研发等方面取得新成效。积极参

与国家重大专项攻关。报告期内共申请专利 20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 17 项；授权专利 10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 7 项；获河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1 项，平顶山市科技进步一等奖 1 项，行业竞争力进一步提升。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公司紧密结合市场变化，抢抓市场机遇，重点围绕安全环保、降本增效、对标双提、项目建设等方面的重点难点问题，采取有力措施，狠抓责任落实，生产运营呈现出安全高效稳定运行的良好态势，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12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20.93%。2017 年公司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1、严格基础管理，实现安全稳定运行

牢固树立“红线”意识，以安全生产标准化为主线、绩效考核为抓手，认真进行安全风险评估，强化制度执行、加强现场监管，不断提高管理水平。注重安全培训教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以“应知应会”操作规程为主要内容，进一步强化警示教育培训，深刻吸取国内化工企业爆炸事故等事故教训，引以为戒、举一反三，不断提高安全管理水平。积极开展春季、夏季、秋季、冬季安全监察督查，夏季、冬季“三防”安全大检查。通过安全监督的动态管理和安全隐患的闭合整改，各单位实现了长周期安全稳定运行。

2、加大环保治理力度，实现绿色发展

积极督促各单位严格污染治理和节能项目的实施。工程塑料公司尼龙 66 连续聚合反应器排气回收利用、尼龙 66 连续聚合浓缩槽排气回收利用、尼龙 66 连续聚合器螺杆改造等三个项目，均完成投用。气囊丝公司顺利完成了纺丝油烟治理项目，效果良好。帘子布发展公司浸胶一厂 VOC 治理项目顺利投入运行，浸胶废水预处理设施进行了升级改造，大大减少了危险固废的产生量。

3、科学统筹产供销，基本实现了满产满销

严格落实生产经营例会制度，加强产供销的有效衔接，科学组织生产运营，最大限度地释放了装置产能。根据尼龙主导产品的市场需求和月度生产计划，在确保检修

安全和检修质量的前提下，提高检修效率，有效缩短设备检修时间。紧紧抓住有利的市场机遇，加大产品销售力度，实施灵活的价格策略，尼龙主导产品实现了产销两旺。

4、加快设备技改，实现了增产增效

工程塑料公司大力推进短流程聚合项目，完成了常规产品 EPR27、高粘产品 EPR32 的增产试验并进行了批量化试生产，产品各项性能指标均满足客户要求。前聚合器进料口改造、2 万吨盐过滤器更换、塑料一厂新增缓冲罐改造、塑料三厂 2 万吨振动筛加装除铁器改造等多项技改项目已经完成，对稳定产品质量、降低生产能耗、提高设备效率等产生了积极影响。帘子布公司顺利完成了原丝 3、4 系列压力容器更新改造，既消除了压力容器超期服役存在的安全生产隐患，又为后续原丝增速、聚合增容提供了技术支持。完成原丝 4 系列双头卷绕机更新改造，原丝 9、10 系列、11 系列 1205 更新改造，最大限度地满足了工艺指标控制要求，为进一步提高细旦丝产能奠定了基础。

5、加大研发力度，增强发展潜力

国家重点项目《高性能聚酯与聚酰胺 66 工业丝制备技术》已完成第一次全面试验方案，目前在二系列 211、212 单锭进行松弛比调整试验，在 251、252 锭进行松弛比调整试验。多头纺项目前期已经取得成功，单锭生产效率提高了 3-4 倍，目前按计划正在进行纺丝工艺试验、油剂试验等。在新型尼龙 66 短流程聚合工艺及装备研究方面，目前正在跟踪增产试验样品 EPR27、EPR32 在下游客户处的试用情况。《尼龙 66 气囊丝高性能组件及应用技术开发》项目获得成功，目前正在气囊丝公司全面投入使用。顺利实施了《高性能聚酰胺 66 工业丝制备产业化技术开发与示范》项目，研发出 10.8 克/旦高强度锦纶 66 工业丝。成功开发了高干热收缩率气囊丝产品和气囊丝四头纺增速生产工艺。

6、加快项目进度，整体进展顺利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年产 4 万吨尼龙 66 切片项目，进入安装调试阶段。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年产 4 万吨尼龙 66 差异化工业丝项目进入土建施工阶段。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锦纶 6 民用丝项目一期工程——年产 4 万吨纺丝项目正在进行安评、环评等开工前期的准备工作。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尼龙 66 切片项目已完成初步设计，主要设备已完成订货，正在进行加工。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6847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42%；实现利润总额 1536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2.6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1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0.93%。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0,684,740,403.81	10,040,256,145.06	6.42
营业成本	9,835,859,315.54	9,280,847,269.64	5.98
销售费用	142,211,538.77	117,839,196.65	20.68
管理费用	395,224,235.50	377,528,926.99	4.69
财务费用	204,826,821.77	133,576,623.82	53.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490,523.86	1,168,646,303.90	-82.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80,573.84	-51,938,197.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322,016.76	-611,216,590.88	
研发支出	140,409,978.17	163,914,346.80	-14.34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化纤织造	3,250,301,233.85	2,863,731,583.59	11.89	28.90	39.33	减少 6.59 个百分点
尼龙化工	2,395,399,466.54	2,078,333,369.90	13.24	20.18	17.91	增加 1.6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帘子布	1,964,287,853.35	1,762,485,220.20	10.27	46.24	57.95	减少

						6.65 个百分点
工业丝	1,286,013,380.50	1,101,246,363.39	14.37	9.13	17.21	减少 5.90 个百分点
切片	2,395,399,466.54	2,078,333,369.90	13.24	20.18	17.91	增加 1.6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3,938,418,599.94	3,396,112,211.17	13.77	30.54	33.53	减少 1.94 个百分点
国外	1,707,282,100.45	1,545,952,742.32	9.45	13.99	21.27	减少 5.4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帘子布	64,928	64,735	6,385	0.23	2.16	2.70
工业丝	68,682	70,401	5,463	-2.96	-1.99	-24.78
切片	133,644	134,601	2,329	2.70	0.60	-10.22

产销量情况说明

生产量、销售量、库存量数据单位: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化纤织造	原材料	2,122,149,290.78	42.94	1,831,602,849.63	47.40	15.86	
	人工	398,041,133.02	8.05	361,090,356.69	9.34	10.23	

	工资						
	折旧	100,424,060.46	2.03	111,701,138.70	2.89	-10.10	
	能源	331,894,667.28	6.72	351,034,359.15	9.08	-5.45	
	其他	34,679,221.46	0.70	21,928,227.00	0.57	58.15	
尼龙 化工	原材料	1,957,025,269.08	39.60	1,961,143,349.90	50.75	-0.21	
	人工 工资	36,706,661.04	0.74	30,857,136.96	0.80	18.96	
	折旧	22,694,087.64	0.46	26,182,759.60	0.68	-13.32	
	能源	84,321,345.36	1.71	93,261,115.78	2.41	-9.59	
	其他	6,365,463.72	0.13	4,194,186.59	0.11	51.77	
分产品情况							
分产 品	成本 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 同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情 况 说 明
帘子 布	原材 料	1,093,348,563.20	22.12	929,460,104.43	24.05	17.63	
	人工 工资	305,348,592.64	6.18	269,303,793.33	6.97	13.38	
	折旧	61,212,819.84	1.24	67,319,632.38	1.74	-9.07	
	能源	214,418,227.20	4.34	215,445,237.15	5.58	-0.48	
	其他	30,131,786.24	0.61	14,399,076.12	0.37	109.26	
工业 丝	原材 料	1,028,800,727.58	20.82	902,142,745.20	23.35	14.04	
	人工 工资	92,692,540.38	1.88	91,786,563.36	2.38	0.99	
	折旧	39,211,240.62	0.79	44,381,506.32	1.15	-11.65	
	能源	117,476,440.08	2.38	135,589,122.00	3.51	-13.36	
	其他	4,547,435.22	0.09	7,529,150.88	0.19	-39.60	
切片	原材 料	1,957,025,269.08	39.60	1,961,143,349.90	50.75	-0.21	
	人工 工资	36,706,661.04	0.74	30,857,136.96	0.80	18.96	
	折旧	22,694,087.64	0.46	26,182,759.60	0.68	-13.32	
	能源	84,321,345.36	1.71	93,261,115.78	2.41	-9.59	
	其他	6,365,463.72	0.13	4,194,186.59	0.11	51.77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33,851.7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1.2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258,844.8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4.23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724,081.6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77.2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638,801.0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68.14%。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说明
销售费用	142,211,538.77	117,839,196.65	20.68	主要由于运费较同期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395,224,235.50	377,528,926.99	4.69	
财务费用	204,826,821.77	133,576,623.82	53.34	主要由于本期借款利息及汇兑损失较同期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22,825,320.45	10,139,853.54	125.11	主要由于子公司利润较同期增加所致。

3. 研发投入**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25,642,533.3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4,767,444.84
研发投入合计	140,409,978.1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31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7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0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10.52

注：研发投入总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2.49%。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情况：

(1) 尼龙 66 连续聚合前后聚合器螺杆扩产改造

目的：通过对工业螺杆制造相关数据的研究，在不改变前、后聚合器本体的情况下，改造现有螺杆，提高其挤出能力；并通过对尼龙 66 聚合反应机理的研究，优化连续聚合装置工艺，最终达到提高装置产能，推进企业技术升级，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的目的。

进展：2017 年 9 月底，改造后的前、后聚合器螺杆在连续聚合装置 L4 系列投用，效率提升明显，转速仅为原来的 50%，产能由 33 吨/天提高至 41.3 吨/天，提升幅度达 25%，产品符合企业标准，客户使用情况良好。该项目实施后，一套连续生产装置每年尼龙 66 树脂切片增产约 2750 吨。

目标：将单线产能由目前的 1 万吨/年提高至 1.5~2 万吨/年，生产产品符合企业标准，满足客户要求。

(2) 锦纶 66 工业丝多头熔体一步纺研究

目的：为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拟在原丝一厂 1-2 系列生产线经过技术改造，研究开发 4 头纺丝装备技术，通过装备技术升级，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市场掌控能力，提高盈利水平，满足高端客户差异化需求。

进展：通过工艺调整优化、设备改进等，经过一段时间的试验，1400dtex 品种纺丝速度为 2800m/min 左右时、940dtex 品种纺丝速度为 2800-3000m/min 时，生产稳定，原丝物性达到优等品标准，生产运行基本稳定，达到了试验目标，单锭生产效率比之前提升 2~3 倍以上。

目标：根据现有一期生产线聚合生产能力，纺丝部分由目前的 88 个纺丝位改为 28 个纺丝位，试验成功后，提高单锭生产效率，做到少投入，多产出，使公司的纺丝生产设备处于行业先进水平。

(3) 新型尼龙 66 短流程聚合工艺及装备研究

目的：公司连续聚合生产装备及工艺，设备复杂、路线较长，受物料输送能力、加热能力以及部分设备的排气能力的制约，单线产能 1~1.2 万吨/年。通过对聚合装备及工艺技术研究，在现有设备、技术基础上提质增效，实现聚合装备及工艺技术的新突破；短流程技术的研究开发，打破国外技术垄断，推进企业技术升级，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进展：完成了常规产品 EPR27、高粘产品 EPR32 的增产试验并进行批量化试生产，产品各项性能指标均满足客户要求。其中 EPR27 的产能由 33 吨/天增至 43.2 吨/天，

增幅为 30.9%；EPR32 的产能由 33 吨/天增至 40.3 吨/天，增幅为 22.1%。并完成浓缩槽排气系统在增产过程中存在问题的改造。

目标：对现有连续聚合生产线进行剖析挖潜改造，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提升单线产能至 1.5 万吨/年。

（4）高性能原丝生产技术研究

目的：本项目拟就尼龙 66 特品丝的应用开发、工业丝增速工艺技术、高性能特品丝聚合配方及工艺技术进行研究，以进一步提高产能，提高产品品质，不断开发新的产品及品种规格，适应逐步扩大的尼龙 66 细旦丝市场，进入军需装备用丝、车用同步带用丝、高速缝纫线用丝等领域

进展：目前军需装备用丝经下游厂家加工织造的样品已经通过军需部门认证；车用同步带用丝经过客户认证，已持续批量供货。

目标：公司的军需装备用丝产能预计达到每年 1000 吨以上；车用同步带用丝替代进口，年需求量预计在 150 吨左右。通过尼龙 66 特品丝开发新应用，为公司开辟新的利润增长点，增大产量产值，增加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5）细旦帘布装备和工艺技术开发研究技术项目

目的：随着橡胶轮胎工业的发展，客户对作为其关键原材料的帘子布提出了更多的质量要求和更高的技术指标。特别对细旦单股、双股、高经密的帘布需求数量越来越多，规格变化越来越多样化。

进展：通过对生产装备、技术的不断开发完善，现已具备生产所有细旦帘布的能力，部分品种帘布已通过客户认证，进行批量生产。目前正在积极开发新的细旦布客户，与提供样品的客户进行技术交流和样品分析，以开发更多的细旦帘布，形成规模化生产。

目标：更好地服务客户，扩大市场占有率，提高浸胶帘子布品种，开发出适应社会需求、高技术含量的细旦帘布。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的附加值，不断扩大市场占有率。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率 (%)	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490,523.86	1,168,646,303.90	-82.07	主要是因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80,573.84	-51,938,197.15		主要是因为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较上期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322,016.76	-611,216,590.88		主要是因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减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全年累计实现利润 15,361 万元，与上年同期 11,578 万元相比增加 3,783 万元的主要原因：1、因可比产品销量及价格变动增利 7,890 万元；2、因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增利 1,877 万元；3、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利 325 万元；4、因投资收益变动增利 5,153 万元；5、因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增利 683 万元；6、因其他收益变动增利 788 万元；7、因销售费用变动减利 2,437 万元；8、因管理费用变动减利 1,769 万元；9、因财务费用变动减利 7,125 万元；10、因营业外收支变动减利 1,602 万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089,344,524.97	21.04	2,277,025,749.83	23.10	-8.24	
应收账款	956,650,271.68	9.63	819,019,508.07	8.31	16.80	
存货	654,862,835.68	6.59	602,263,595.68	6.11	8.73	
长期股	1,676,059,563.13	16.88	1,593,693,448.66	16.17	5.17	

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2,517,061,627.46	25.34	2,506,820,204.37	25.43	0.41	
在建工程	513,524,438.22	5.17	451,929,520.36	4.59	13.63	
短期借款	2,586,499,900.00	26.04	2,520,200,000.00	25.57	2.63	
长期借款	864,380,000.00	8.70	985,310,000.00	10.00	-12.27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457,315,298.5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远期结汇保证金
固定资产	24,249,435.31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6,231,632.25	抵押借款
合计	507,796,366.15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分析如下：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动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1、尼龙 66 切片

尼龙 66 聚合物主要生产厂商有英威达、索尔维、奥升德、巴斯夫、杜邦、神马等。近几年，全球尼龙 66 产品需求处于稳步增长态势，2017 年全球尼龙 66 聚合物产量为 226 万吨，主要集中在美国和欧洲。

在我国，尼龙 66 切片下游主要用于合成纤维和工程塑料，合成纤维主要包括工业丝、民用丝、地毯丝、气囊丝、丝束等，目前需求趋于稳定；工程塑料最终产品是注塑件，包括直接注塑（原生切片直接注塑）和改性后再注塑。中国 2017 年尼龙 66 聚合产量约 40 万吨，表观消费量 56 万吨，国内产能远满足不了国内市场需求。基于快速发展的中国经济，基于中国人均尼龙占用量仍处于较低的水平，基于中国已成为世界第一汽车生产、消费大国，PCI 预测未来 10 年，全球尼龙 66 业务增长的重点在中国，工程塑料需求增长率为 3.9%，市场增速远高于全球平均增长水平。世界尼龙 66 巨头如英威达、索尔维等不断布局在中国的产能，设置研发中心或增强销售力量，也正是看到了中国的发展潜力。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是国内最早开始生产尼龙 66 切片的企业，是尼龙化工产业的主力生产企业，其主导产品为聚酰胺-66 原生切片及聚酰胺-66 改性切片，通过不断发展壮大，目前产能已达 15 万吨/年，2018 年将达到 18 万吨产能，是中国聚酰胺 66 的领军企业。

2、尼龙 66 工业丝帘子布

尼龙 66 工业丝帘子布具有强度高、耐高温、耐磨性能好等特点，是高档轮胎、传送带、安全气囊等核心骨架材料。尼龙 66 工业丝帘子布行业已经进入了成熟期，随着汽车工业和采矿运输等行业的发展，需求将保持 2-3%左右的增长率。

2017 年全球尼龙 66 工业丝产量约 40 万吨，主要生产厂家是神马和科赛。尼龙 66 工业丝帘子布主要用于轮胎骨架材料，世界汽车工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基本已经到达了一个峰值，新兴发展中国家的汽车工业也逐渐步入了低增长的态势，全球需求未来增长有限。据橡胶协会统计，2017 年全国轮胎总产量约在 6.53 亿条，同比增长 7%，子午化率达到 93%。骨架材料在轮胎工业中的应用占据首位，2017 年骨架材料总产量 390 万吨，同比增长 9.2%，其中尼龙帘子布 25.3 万吨，同比增长 5.8%。我国乘用车轿车的迅速发展带动了半钢子午胎的快速发展，使得改性尼龙 66 浸胶帘子布销量稳步提高，对尼龙 66 浸胶帘子布的耗用量近阶段将维持在 18 万吨/年左右。随着我国基础建设的较快发展，工程轮胎以较快速度增长，工程轮胎市场的发展也带动了尼龙 66 帘子布需求的较快增长。新的增长机遇带动了国内尼龙 66 市场的扩大，预计未来尼龙 66 帘子布在尼龙帘子布中的比例将保持稳定。

本公司尼龙 66 工业丝、帘子布产能规模全球领先，已成为中国尼龙 66 帘子布行业的龙头企业。“神马牌锦纶长丝”荣获中国名牌产品，“神马牌浸胶帘子布”获河

南名牌产品，“神马”品牌荣膺“中国驰名商标”。目前公司产品在国际橡胶骨架材料领域享有较高声誉，在国内外拥有一批忠实的客户群，全球前二十大轮胎制造商普利司通、米其林、固特异等均是公司的重要战略客户。公司立足企业的长远发展，高度重视研发投入，通过引进人才，加强与科研院所的合作，形成了以国家专利和专有技术为标志的自主核心竞争力。

综上，未来几年，中国对尼龙 66 的需求将持续增长，中国正成为各大跨国公司尼龙 66 投资的重点地区，尼龙 66 在中国市场即将进入充分竞争时代。

当前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影响，本公司主导产品市场竞争激烈。尼龙 66 产品性能优异，生产工艺复杂、技术要求高，其制造成本高于尼龙 6，但在某些领域尼龙 66 和尼龙 6 产品可互相替代。随着国内尼龙 6、尼龙 66 产品产能的扩大，尼龙产品竞争日益增加。

2 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属于生产销售型工业企业，主要从事尼龙 66 工业丝、帘子布、切片的生产与销售。尼龙 66 工业丝、帘子布的运输国内主要采用汽车运输，国外采用集装箱轮船，新疆等较远客户偶尔采用铁路运输；尼龙 66 切片主要通过汽运（大卡板车、槽车、集装箱散装运输）、铁路运输和海运三种方式进行运输。存储方式主要有公司自有仓库存储和外租仓库存储两种。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尼龙 66 切片	尼龙 66 行业	尼龙 66 盐	合成纤维和工程塑料	生产成本和市场竞争
尼龙 66 工业丝	尼龙 66 行业	尼龙 66 盐	轮胎帘子布	生产成本和市场竞争
尼龙 66 帘子布	尼龙 66 行业	尼龙 66 工业丝	半钢子午胎	生产成本和市场竞争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立项科研项目 59 项，其中新立项 44 项，延续项目 15 项，在新产品研发和新技术应用方面成绩斐然，企业自主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尼龙 66 连续聚合前后聚合器螺杆扩产改造》项目，改造后的前、后聚合器螺杆在连续聚合装置 L4 系列投用，效率提升明显，转速仅为原来的 50%，产能由 33 吨/天提高至 41.3 吨/天，提升幅度达 25%，产品符合企业标准，客户使用情况良好。该项目实施后，一套连续生产装置每年尼龙 66 树脂切片增产约 2750 吨。《锦纶 66 工业丝多头熔体一步纺研究》项目，通过工艺调整优化、设备改进等，经过一段时间的试验，1400dtex 品种纺丝速度为 2800m/min 左右时、940dtex 品种纺丝速度为 2800-3000m/min 时，生产稳定，原丝物性达到优等品标准，生产运行基本稳定，达到了试验目标，单锭生产效率比之前提升 2~3 倍以上。《新型尼龙 66 短流程聚合工艺及装备研究》项目，完成了常规产品 EPR27、高粘产品 EPR32 的增产试验并进行批量化试生产，产品各项性能指标均满足客户要求。其中 EPR27 的产能由 33 吨/天增至 43.2 吨/天，增幅为 30.9%；EPR32 的产能由 33 吨/天增至 40.3 吨/天，增幅为 22.1%。并完成浓缩槽排气系统在增产过程中存在问题的改造。《高性能原丝生产技术研究》项目，军需装备用丝经下游厂家加工织造的样品已经通过军需部门认证；车用同步带用丝经过客户认证，已持续批量供货。《细旦帘布装备和工艺技术开发研究技术》项目，客户高端定制产品细旦帘布已完成客户要求，已经收到相关客户最终的工艺技术文件和 600m 样布订单，且为两家细旦帘布客户提供了样片。继续加大科技投入，开展了一批关系尼龙产业发展和产品更新换代的科技项目，对多项已取得的科技成果项目进行了转化。报告期内共申请专利 20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 17 项；授权专利 10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 7 项。高度重视人才培养工作，引进的两名博士分别参与项目《阻燃尼龙改性研究》、《己内酰胺无硫铵液相重排研究》的研究开发工作。以项目为依托与国内知名高校和科研单位加强联系进行合作开发和人员培训。积极寻求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和关键技术，邀请外部专家来公司从事研究工作及技术交流，并派出相关技术人员学习考察最新的研究方向，在交流中培养人才，在项目开展中锻炼人才。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1、尼龙 66 切片

利用调配好的尼龙 66 盐水溶液经过浓缩槽提高浓度后，在聚合釜中或经过反应器、聚合器完成聚合反应，从而制得合格的聚合物，并通过铸带料条、切粒机切粒形成尼龙 66 树脂。通过输送机送至干燥塔经过干燥（降低水分、提高粘度）、或直送至成品料仓通过包装系统进行包装。

2、尼龙 66 工业丝帘子布

原丝工序：尼龙 66 连续聚合使用 52%wt 尼龙 66 盐水溶液，经过滤除掉盐液中杂质后分批输送至聚合工序，经过连续聚合制成高粘度聚合物，使聚合物质量达到纺丝工序的要求，然后通过增压输送泵送往纺丝工序。高聚合熔体经过计量、冷却、上油、牵伸定型，制成符合质量标准的原丝，部分原丝包装后出库，直接销售给客户。

捻织工序：送往捻织工序的原丝经过加捻，加工成一定捻度的复捻线，并按规定根数排列成经线，与纬线交织成白坯布。

浸胶工序：白坯布经过浸胶，制造为符合质量标准的浸胶布，包装后出库，作为成品销售给客户。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及投资情况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卫东区厂区(工业丝)	10 万吨	100		
卫东区厂区(帘子布)	2.5 万吨	100		
叶县厂区(工业丝)	2 万吨	108		
叶县厂区(帘子布)	5.5 万吨	78		
高新区厂区(切片)	10.3 万吨	98		
叶县厂区(切片)			年产 4 万吨尼龙 66 切片项目，总投资 30565 万元	2018 年 6 月底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量	价格变动情况	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的影响
尼龙 66 盐	直接从公司参股公司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采购	262662 吨	价格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了 30.64%	尼龙 66 盐是公司主导产品的主要原材料, 其格波动对营业成本产生较大的影响。

(2).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销售情况**(1). 销售模式**

√适用 □不适用

销售模式：自销。

(2).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尼龙	3,250,301,233.85	2,863,731,583.59	11.89	28.90	39.33	减少 6.59	

66 工业 丝 帘 子 布						个百 分点	
尼 龙 66 切 片	2,395,399,466.54	2,078,333,369.90	13.24	20.18	17.91	增加 1.67 个百 分点	

定价策略及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切片依据市场情况月度定价，价格与同期相比上升 29.56%。工业丝帘子布国内销售，依据市场情况月度定价，国外销售季度定价；工业丝价格与同期相比上升 14.13%，帘子布价格与同期相比上升 12.41%。

(3).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自销	5,645,700,700.39	25.05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生产过程中联产品、副产品、半成品、废料、余热利用产品等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投入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环保违规事件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 2,172,142,647.95 元，比上年度增加 83,523,805.63 元（上年度末 2,088,618,842.32 元），增加幅度 4.00%，主要原因：1、取得河南省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等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增加长期股权投资 81,923,805.63 元；2、收到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现金红利 8,400,000.00 元；3、投资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经 2016 年 8 月 18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公司决定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 万元，全部由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该公司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尼龙产业或平煤神马相关项目投资、投资管理、企业资产管理、投资咨询、股权投资、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国内贸易；代理国内货运代理；从事原料、设备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凭许可资质经营）；会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合成树脂制品，橡胶制品的销售。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 12 日注册成立。

2、经 2017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公司决定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共同以现金方式按股权比例同比例增资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增资总额 4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2040 万元，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出资 1960 万元。增资后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3061.22 万元变更为 7061.22 万元，本公司持有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51%的股权，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49%的股权。该公司经营范围：工程塑料的科研、生产和销售，机电安装及维修装潢，工业用丝，产业用布，地毯丝，轮胎，橡胶制品，助剂类产品，电子安防产品的科研，生产、销售与安装，自有房屋租赁。截至本报告期末该公司增资工作尚未完成。

3、经 2017 年 12 月 13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公司决定与长乐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三方共同出资设立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出资方式及金额：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000 万元，本公司以现金出资 91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长乐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以现金出

资 70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9%；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 1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该公司经营范围：差别化化学纤维及芳纶、氨纶、碳纤维等高新技术化纤、聚酰胺 6 聚合生产；新型针织纺织品的研发、生产、销售。该公司已于 2018 年 1 月 19 日注册成立。

4、经 2017 年 12 月 13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公司决定与福建申远新材料有限公司（后变更为其母公司恒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河南神马催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方共同出资设立福建申马新材料有限公司，出资方式及金额：注册资本总额为 3520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10208 万元，以货币方式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29%；福建申远新材料有限公司（后变更为其母公司恒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23584 万元，以货币和土地使用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67%；河南神马催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1408 万元，以货币方式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4%。该公司经营范围：环己酮及其相关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该公司已于 2018 年 2 月 13 日注册成立。

5、经 2017 年 12 月 13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本公司同意全资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映智实业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河南泉象实业有限公司，出资方式及金额：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 万元，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 1800 万元，股权比例占 30%；上海映智实业有限公司以现有设备资产和现金合计出资 4200 万元，持股比例占 70%。该公司经营范围：尼龙扎带的生产、销售。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注册成立。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资金来源
年产 4 万吨尼龙 66 切片项目	30,565	在建	11,372	12,708	预计建成后年新增销售收入 61439 万元	自筹、借款
合计	30,565	/	11,372	12,708	/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金融衍生工具		3,253,500.00	3,253,500.00	3,253,500.00
合计		3,253,500.00	3,253,500.00	3,253,500.00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股权比例 (%)	行业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元)
				(万元)	
神马博列麦 (平顶山) 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51	化纤	制造和销售安全气囊丝产品和其他特品丝	2189 万美元	471,135,335.60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81.25	化纤	制造和销售帘子布、工业丝	32000	1,667,941,321.83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51	化纤	制造、加工: 塑料, 化纤及其制品的原辅材料, 塑料机械等	23698	1,091,471,247.42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 (上海) 有限公司	49	贸易	贸易	20 万美元	69,387,991.30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9	化工	生产和经营尼龙 66 盐	123231	7,294,156,588.1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4	金融	金融	100000	7,269,003,748.58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0	制造业	尼龙 66 切片的生产 和销售	10000	271,038,656.22
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51	制造业	尼龙 66 切片的生产 和销售	3061.22	75,679,812.94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服务业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股权投资等	10000	8,483,332.21

续上表

公司名称	净资产 (元)	净利润 (元)	营业收入 (元)	营业利润 (元)
神马博列麦 (平顶山) 气囊丝	142,123,944.45	1,708,239.77	336,482,032.92	2,169,142.27

制造有限公司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348,307,879.02	6,866,840.91	1,133,695,642.67	10,410,682.26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509,258,921.77	110,452,202.14	2,520,296,714.94	127,082,419.63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30,333,876.61	1,541,316.86	324,096,343.14	1,530,499.98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868,047,630.61	130,261,120.68	5,882,954,427.83	136,182,909.3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177,631,297.23	123,861,508.86	205,787,048.61	165,149,926.17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73,779,291.19	1,005,257.26	122,442,809.68	1,338,756.93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234,206.83	-1,765,793.17		-1,765,793.17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当前，我国经济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还有很多坡要爬、坎要过，需要应对可以预料和难以预料的风险挑战。国内企业大举进入尼龙产业，各个环节都在迅速扩大产能，尼龙产业面临产能过度竞争的危险。同时，己二腈、己二酸、间苯二酚等上游原材料价格高位运行，公司面临的经营压力较大。

但公司也面临发展的有利条件和良好机遇。一是市场的增长，全球化工业向亚洲尤其是中国转移，中国汽车工业、高速铁路快速发展，尼龙工程塑料、工业丝、帘子布、安全气囊丝等需求将持续稳步增加。二是随着技术进步，己二酸、己二胺等原材料企业在国内建设发展，将促使尼龙 66 产业及中间体、切片应用领域的扩展和市场的增长，为竞争性扩张带来宝贵机遇。三是产业政策的支持，国家化纤工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提出重点改善锦纶等常规纤维的阻燃、抗菌、耐化学品、抗紫外等性能，提高功能性、差别化纤维品种比重；加快发展工程塑料等非纤用切片及产品，扩大应用领域；国务院成立了国家新材料产业发展领导小组，以尼龙为代表的功能性高分子材料是新材料产业的重点发展领域；河南省政府已将尼龙及化工新材料列入重点培育的 10 个新兴制造业产业集群之一，并明确提出发展壮大平顶山产业集群；平顶山市政府下发了《中国尼龙城建设方案》，提出全力建设世界一流的尼龙新材料产业基地。四是控股股东支持本公司快速发展，延伸尼龙产业链条，为公司调整产业结构，提高竞争力创造了条件。

发展战略： 打造国际一流的百万吨级尼龙化工产业基地，构建起以尼龙产业为主导，以延伸产业为辅助，相互关联、资源充分利用、上下游一体化发展的产业体系。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2017 年经营计划完成情况

项目	全年计划	报告期实际	完成年度计划的比例
尼龙 66 工业丝	65000 吨	68682 吨	105.66
尼龙 66 浸胶帘子布	66000 吨	64928 吨	98.38
切片	130000 吨	133644 吨	102.80
营业收入	91 亿元	107 亿元	117.58
营业成本	84 亿元	98 亿元	116.67
费用	6 亿元	7 亿元	116.67

2、2018 年经营计划

生产量：工业丝 70500 吨，浸胶布 65000 吨，切片 145000 吨，实现产销平衡。

全年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108 亿元，营业成本 98 亿元，费用 8 亿元。

为确保上述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 2018 年将做好以下工作：

- 一是严格基础管理，坚决实现安全稳定运行。
- 二是扎实推进环保和节能减排工作，确保实现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
- 三是实施对标管理，找差距补短板增实力。
- 四是灵活调整产品结构，努力增加经济收益。
- 五是强化设备技术改造和升级，不断提高装备水平。
- 六是加强新产品研发工作，稳步占领高端市场。
- 七是高标准严要求，统筹推进项目建设。

3、其他

公司将继续配合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需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优化债务结构，开展多种渠道的融资方式，为公司发展提供有效的资金保障。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政策性风险：

国家支持尼龙行业的发展，公司不存在政策性风险。

行业风险：

尼龙 66 行业竞争日趋激烈，不断有新的竞争者加入。

应对措施：优化产业结构，提高产品质量，加强成本控制，充分发挥公司独特的产业链优势、资源优势和品牌优势。

业务模式风险：

公司根据市场需求组织生产，力争实现满产满销。但由于公司外部环境的复杂性及多变性和客户需求的独特性，公司销售预测仍存在不符合市场实际情况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生产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保持与客户密切的联系，了解其需求，认真收集和整理市场信息，科学判断、合理预测，寻求产品结构的最佳组合。

经营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张，对公司管理模式和生产运行机制提出了更高要求，如果不能进行及时调整以适应上述变化，公司将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以客户和市场需求为导向，科学统筹产供销，与国际一流公司对标。

汇率风险：

公司部分产品销往国际市场，汇率波动影响公司出口额和汇兑损失。

应对措施：加强对外汇市场信息的收集与分析，及时掌握外汇市场动态，适时调整结算货币及结算方式，积极开展锁汇业务。

利率风险：

公司目前融资主要依靠银行借款，利率波动直接影响融资成本。

应对措施：加快资金周转，加大货款回收力度，降低应收账款，科学合理设置产成品库存，优化备品备件库存，努力减少资金占用。

技术风险：

公司技术路线工艺成熟，产品开发经验丰富，但技术发展如果不能满足市场的需求，将对公司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紧跟市场需求开发产品，提高新产品研发决策的科学性。

产品价格风险：

公司产品为完全竞争性产品，产品价格受市场需求的波动而变动，影响公司产品销售和盈利水平。

应对措施：努力降低生产成本，多生产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产品，减少常规品种的生产量，丰富产品结构。

原材料价格及供应风险：

尼龙 66 主要原材料己二腈价格受市场供求变化而波动，生产技术被少数几家公司所掌握，存在原材料供应商集中风险。

应对措施：加强与主要供应商的战略合作力度，保证原材料持续稳定供应。

单一客户依赖风险：

公司不存在单一客户依赖风险。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风险：

核心技术人员为公司技术进步、产品性能提升、新产品开发做出了重大贡献。随着公司所处行业竞争的加剧，不排除因各种原因导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发生变动的风险，进而给公司未来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完善核心技术人员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为核心技术人员提供更加富有竞争性的薪酬，提高核心技术人员满意度和忠诚度。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调整，仍执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中小投资者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并发表了意见；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合规、透明；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0	0	0	67,120,597.65	0
2016 年	0	0	0	0	84,888,101.67	0
2015 年	0	0	0	0	63,129,603.97	0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注入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在收购报告书中承诺支持本公司根据其业务发展需要，由本公司选择合适的时机以自有资金收购、定向增发或其他方式，整合尼龙化工产业，构建完整的尼龙化工产业链。	2010年5月，2016年11月到期	是	否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存在锅炉排放不达标、与相邻企业防火间距不足等事项，在该等事项解决前，将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纳入上市公司，会存在较大的风险。	目前，经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神马股份及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努力，上述锅炉排放不达标、与相邻企业防火间距不足

								等事 项已 得到 妥善 解决。
--	--	--	--	--	--	--	--	-----------------------------

关于上述资产注入承诺的说明：2010年5月，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承继持有神马股份股权时在收购报告中承诺：支持神马股份根据其业务发展需要，由神马股份选择合适的时机以自有资金收购、定向增发或其他方式，整合尼龙化工产业，构建完整的尼龙化工产业链。2013年12月，中国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证监会公告[2013]55号）。根据该指引的规定，2014年11月，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对上述承诺进行规范，承诺在未来两年内解决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历史遗留问题，由上市公司采取适当方式、选择适当时机完成对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的收购。2016年11月14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为履行承诺，支持公司整合尼龙66产业链，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筹划和启动了重大资产重组，拟通过股权委托管理的方式，将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注入上市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推进过程中，公司发现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存在锅炉排放不达标、与相邻企业防火间距不足等事项，在该等事项解决前，将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纳入上市公司，会存在较大的风险，因此，导致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为履行承诺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无法实施，也使得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原承诺无法如期履行。目前，经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神马股份及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努力，上述锅炉排放不达标、与相邻企业防火间距不足等事项已得到妥善解决，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2017年8月26日、9月30日本公司临时公告。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3)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7 年列示列示持续经营损益本年金额 130,781,770.74 元；列示终止经营损益本年金额 0 元；2016 年列示持续经营损益本年金额 105,642,095.9 元；列示终止经营损益本年金额 0 元
(2) 部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了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数据不调整。	固定资产：减少 0 元。
(3) 部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了相关成本费用。比较数据不调整。	管理费用：减少 13,947,712.45 元
(4)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其他收益：7,880,824.94 元，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
(5)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	2017 年营业外收入/支出金额净减少 634,166.95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

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收益：2016年营业外收入/支出金额净减少-6,194,046.93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	--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
财务顾问		
保荐人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阮其云等 15 个自然人诉本公司证券虚假陈述纠纷一案。	上交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2017 年 2 月 22 日本公司临时公告。
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李敬平等 35 个自然人诉本公司证券虚假陈述纠纷一案。	上交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2017 年 6 月 15 日本公司临时公告。
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顾劲松等 33 个自然人诉本公司证券虚假陈述纠纷一案。	上交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2017 年 9 月 7 日本公司临时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决定书》（编号：〔2017〕20号），《纪律处分决定书》对公司在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规范运作方面存在的违规事实（2014年年度报告主要财务数据披露不真实、不准确、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进行了认定并决定对当事人予以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博列麦纤维有限公司	采购	切片	3,252.65	3,070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原材料及商品	459,705.26	385,600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采购	设备款	796.15	500
平顶山神马材料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商品	2,934.39	2,450
平顶山神马化纤织造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浸胶帆布	1,836.66	20,110
平顶山神马鹰材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采购商品	578.77	780
平顶山市三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热、电、水	1,156.29	1,300
平顶山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环己醇、环己烷	28,531.50	32,600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	工程款	900.95	2,000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商品	4,728.53	4,4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	代理佣金	871.56	1,300
	采购	商品	27,635.12	29,16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己二酸、环己烷等	149,120.65	150,000
	采购	电费	1,443.63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电费	5,864.62	19,000
	采购	商品	156.17	
中平能化医疗集团神马职工医院	采购	体检费	165.00	170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	气囊丝	31,407.25	33,000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商品	114,916.69	107,150
平顶山神马材料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帘子布、工业丝	5,009.91	3,000
平顶山神马化纤织造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工业丝	2,332.42	10,000
平顶山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商品	957.24	500
平煤神马美国有限公司	销售	出口帘子布	10,908.74	26,350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帘子布	249.51	700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	商品	13,251.61	14,96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	己二酸	52,716.04	19,49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材料、能源费	91,212.12	109,690
江苏永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己内酰胺	7,360.80	7,360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	房屋、设备	156.17	260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化工原料	市场价		19.9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化工原料	市场价		23.42				

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司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电费	市场价		9,564.05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工程款	市场价		819.82				
中平贸易株式会社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商品	市场价		346.1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信息化运维费	市场价		201.05				
平顶山三梭尼龙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水电费	市场价		32.86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电费	市场价		3.71				
中国	母公	销售	能源	市场		4.13				

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技术中心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商品	费	价						
中平能化医疗集团神马职工医院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能源费	市场价		66.87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电费	市场价		0.60				
平顶山神马鹰材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己二酸	市场价		0.69				
合计				/	/	11,083.24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说明					公司 2017 年 4 月对 2017 年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了预计，该预计金额未获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7 年 4 月 28 日、2017 年 7 月 1 日本公司临时公告。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与中平煤神马集团共同以现金方式按股权比例同比例增资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7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临时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福建申远新材料有限公司（后变更为其母公司恒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河南神马催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方共同出资设立福建申马新材料有限公司，详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7 年 12 月 14 日、2018 年 2 月 9 日本公司临时公告，该公司已于 2018 年 2 月 13 日注册成立。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3,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4,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4,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1.3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39,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39,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认真落实中央、省市政府关于精准扶贫的一系列政策文件和总体工作安排，积极参与扶贫工作，因地制宜开展各项扶贫工作，重点在产业扶贫上下功夫，着力解决帮扶对象在生产、就业、就学等方面的实际困难，千方百计促进帮扶对象脱贫增收。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7年，公司高度重视扶贫工作，积极按照当地政府的安排，加强与相关单位的联系和沟通，不断健全组织机构，强化扶贫资金投入，因地制宜、分类施策，以增加收入、改善民生为主线，以产业扶持为主要方式，按照精准扶贫的精神为定点帮扶贫困村开展精准帮扶工作。

3. 精准扶贫成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数量及开展情况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116.95
2. 物资折款	9.19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41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1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40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6

(人)	
2. 转移就业脱贫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人/次)	24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 (人)	4
3. 易地搬迁脱贫	
4. 教育脱贫	
其中: 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0.85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64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0.3
5. 健康扶贫	
其中: 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0.9
6. 生态保护扶贫	
其中: 6.1 项目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开展生态保护与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生态保护补偿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生态公益岗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6.2 投入金额	57.37
7. 兜底保障	
7.3 帮助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1.2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 (人)	4
8. 社会扶贫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18.92
9. 其他项目	
其中: 9.1. 项目个数 (个)	1
9.2. 投入金额	5.14
三、所获奖项 (内容、级别)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将根据定点帮扶贫困村实际情况,立足当地资源禀赋和比较优势,重点在产业扶贫方面加大帮扶力度,力争帮扶对象尽早脱贫。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COD）和氨氮

排放方式：排放至城市污水管网

排放口数量：3 个，1#排污口在公司西边界，2#排污口在公司西南角，3#排污口在公司东边界

排放总量：2017 年 COD 排放总量 249.3 吨，氨氮排放总量 29 吨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国家《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标准，即 $COD \leq 150mg/L$ ， $氨氮 \leq 25mg/L$

核定的排放总量：COD：350 吨/年，氨氮 34.6 吨/年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各项污染防治设施均能正常运行，废水处理采用生化处理方式，己二胺废气采用饱和蒸汽塔进行处理，纺丝油烟废气采用电捕焦油器进行处理，浸胶废气采用两级喷淋塔进行处理，废水和废气经过处理后，均能够实现稳定达标排放，满足国家相关排放标准。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建设项目均有环保部门批准的环评报告及相关环保验收手续。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送至省环保厅和市环保局进行备案，备案编号：4104012016042L，并定期组织进行演练，确保方案的有效性和可行性。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按照环保部门要求，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通过了平顶山市环保局的批准，按照监测方案，公司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定期对相关污染物进行监测（废水：1 次/月，废气：1 次/季度，噪声：1 次/季度），并将结果报送至平顶山市环保局。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7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754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 条件 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平煤神马 能源化工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0	217,936,408	49.28	0	质押	107,817,600	国有 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南方大数据 100 指数证券投 资基金	5,945,900	5,945,900	1.34	0	未知		其他
张振	3,970,000	3,970,000	0.90	0	未知		其他
林云方	1,523,700	3,663,700	0.83	0	未知		其他
邱锦才	-34,256	3,500,000	0.79	0	未知		其他
吕坤钰	2,515,001	2,515,001	0.57	0	未知		其他

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领航新兴市场股指基金（交易所）	-1,389,155	1,715,449	0.39	0	未知		其他
程裕民	1,562,500	1,562,500	0.35	0	未知		其他
谢国恩	1,240,700	1,240,700	0.28	0	未知		其他
徐彩	1,040,500	1,040,500	0.24	0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7,936,408			人民币普通股	217,936,40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大数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945,900			人民币普通股	5,945,900		
张振	3,9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70,000		
林云方	3,663,700			人民币普通股	3,663,700		
邱锦才	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		
吕坤钰	2,515,001			人民币普通股	2,515,001		
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领航新兴市场股指基金（交易所）	1,715,449			人民币普通股	1,715,449		
程裕民	1,562,5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2,500		
谢国恩	1,240,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0,700		
徐彩	1,04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0,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梁铁山
成立日期	2008 年 12 月 3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原煤开采和洗选；铁路运输；物资储运；建筑业；电力、热力、自来水生产和供应；电力、通信工程施工；管道安装与维修；环境监测；招标代理；租赁和商业服务业；专业技术管理与咨询服务；电梯安装及维修；信息传输服务；有线电视安装；电影放映；剧场营业与服务；环保设备生产及施工；物业管理；机电设备修理；承包境外工程；设计、制作、发布广告；煤矿安全仪器仪表的设计安装；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汽车销售；木材采伐；苗木花卉种植及销售；住宿、餐饮；旅行社；居民服务业；生产、销售：帘子布、工业及民用丝、地毯丝、塑料及橡胶制品、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及化学危险品）、机电产品及配件、矿灯、轻（新）型建材、金属、非金属管道及配件、防爆电器、矿用通风安全产品、金属构件、水泥、粉煤灰；批发、零售：焦炭、机动车配件、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劳保用品、电子产品、五金交电、皮带、木材、办公机具及配件、观赏鱼及渔具、农产品、食品、预包装食品、保健品、工艺品、日用百货、服装、饮料、酒；卷烟、雪茄烟零售（限分支机构）。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上市公司平煤股份 54.27%的股权，是其控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易成新能 20.02%的股权，是其控股股东。
其他情况说明	注册资本：1,943,209 万元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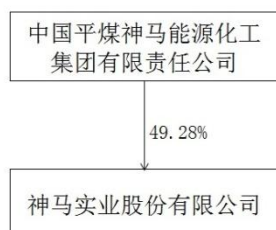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是一家以能源化工为主营业务，跨地区、跨行业、跨国经营的国有特大型企业集团，是我国品种最全的炼焦煤、动力煤生产基地和亚洲最大的尼龙化工产品生产基地。产品远销 30 多个国家和地区，与 40 多家世界 500 强企业及跨国集团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旗下拥有神马股份、平煤股份和易成新能三家上市公司。

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3 年 12 月 6 日挂牌成立，为河南省人民政府直属正厅级特设机构，机关设有 15 个内设处室。目前，李涛任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

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要职责为：

1. 根据省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省管企业的国有资产，以管资本为主加强国有资产监管。

2. 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布局和结构的战略性调整，促进国有资本合理流动。

3. 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起草国有资产管理的法规、规章草案，制定有关规章制度，依法对省辖市、省直管县（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4. 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订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制订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

5. 按照管理权限，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相适应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6. 按照有关规定，代表省政府向所监管企业派出监事会，并负责监事会的日常工作。

7. 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办法，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

8. 按照出资人职责，负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标准等工作。

9. 承办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 日期	任期终止 日期	年初持 股数	年末持 股数	年度内股 份增减变 动量	增减变动 原因	报告期内从 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 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获取 报酬
郑晓广	董事长	男	53	2016 年 10 月 18 日	2019 年 5 月 23 日					33	否
王良	董事	男	55	2012 年 12 月 25 日	2019 年 5 月 23 日						是
万善福	董事	男	55	2012 年 12 月 25 日	2019 年 5 月 23 日						是
巩国顺	董事	男	57	2012 年 12 月 25 日	2019 年 5 月 23 日						是
张电子	董事	男	56	2012 年 12 月 25 日	2019 年 5 月 23 日						是
王平	董事	男	61	2012 年 12 月 25 日	2019 年 5 月 23 日					1	否

董超	独立董事	男	52	2014年5月16日	2019年5月23日						5	否
赵静	独立董事	女	50	2014年5月16日	2019年5月23日						5	否
赵海鹏	独立董事	男	55	2015年6月18日	2019年5月23日						5	否
王玉	监事会主席	女	61	2012年12月25日	2019年5月23日							是
余清海	监事	男	57	2012年12月25日	2019年5月23日							是
刘武松	监事	男	46	2012年12月25日	2019年5月23日						8	是
许国红	监事	女	48	2012年12月25日	2019年5月23日						13	否
赵全山	监事	男	57	2016年5月23日	2019年5月23日							是
段文亮	总经理	男	54	2016年10月18日	2019年5月23日						33	否
张健	副总经理	男	55	2012年12月25日	2019年5月23日						27	否
齐文兵	副总经	男	52	2015年7	2019年5						24	否

	理			月 29 日	月 23 日						
张鲁亚	副 总 经 理	男	58	2016 年 5 月 23 日	2019 年 5 月 23 日					35	否
赵运通	财 务 总 监	男	54	2012 年 12 月 25 日	2019 年 5 月 23 日					29	否
刘臻	董 事 会 秘 书	男	54	2012 年 12 月 25 日	2019 年 5 月 23 日					22	否
合计	/	/	/	/	/				/	24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郑晓广	1965 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神马集团战略部部长、神马尼龙化工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神马集团副总工程师、神马实业总经理、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公司经理、党委书记、神马股份副总经理，现任神马股份董事长。
王良	1963 年生，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平顶山尼龙 66 盐厂生产准备处处长、神马集团尼龙 66 盐公司总调度室主任、副总经理、总经理、神马集团总经理助理、神马集团副总经理、神马股份总经理、董事长，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副总经理，神马股份董事。
万善福	1963 年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平顶山矿务局土木建筑工程处技术员、主管技术员、副主任、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处长、平煤集团土木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经理、平煤集团总经理助理兼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运销公司经理、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平煤集团副总经理，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副董事长、副总经理，神马股份董事。
巩国顺	1961 年生，研究生学历，工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管理学博士，经济研究员、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历任神马集团外贸科科长、总经济师、副总经理、平顶山市政协副主席、神马集团副总经理、神马股份副董事长，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副总经理，神马股份董事，平顶山市人大副主任。
张电子	1962 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平顶山市煤焦油项目筹建处科长、神马集团开发处处长、总经理助理、

	神马尼龙 66 盐公司副总经理、神马氯碱化工公司总经理、神马集团生产部部长、神马橡胶轮胎公司总经理、神马集团销售公司经理、神马实业总经理、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神马股份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董事，神马股份董事，平顶山市政协副主席。
王平	1957 年生，大专学历，高级技师，曾任神马帘子布公司电仪厂工段长，现任神马股份董事。
董超	1966 年生，研究生，注册会计师，曾任洛阳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康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主任会计师、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第四届理事会发展委员会及技术委员会委员职务、神马股份独立董事。
赵静	1968 年生，民商法硕士研究生，高级律师，现任北京大成（郑州）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郑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河南省产业集聚区建设专家服务团成员、民盟河南省委社会与法制工作委员会委员、神马股份独立董事。
赵海鹏	1963 年生，博士，教授，高级工程师，现任河南城建学院化学与材料工程学院院长，河南省教育厅学术技术带头人，河南省化学工程重点学科带头人，河南省焦炉煤气制氢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主任，煤盐资源高效利用河南省工程实验室主要负责人，河南省煤盐高效利用与新能源材料高校工程技术中心主要负责人，郑州大学硕士生导师，《河南化工》杂志编委，河南高校化学与生物学科发展联盟理事会常务理事，省科技厅、教育厅及平顶山市专家库高级评标专家，神马股份独立董事。目前主要从事特色化工新产品技术及新能源材料的开发研究和教学工作。近年来的研究成果主要包括新能源材料的理论研究、化学工业生产过程废弃物的综合回收利用以及煤焦油下游产品的研制开发等。目前主持省级科技攻关和教育厅项目各 1 项，市级重大科技攻关项目 1 项，横向科技项目 1 项。曾参与国家 973 “电动汽车用低成本、高密度蓄电（氢）体系基础科学问题研究”及国家 863 资助项目“冶金过程炉气经济规模制氢工程技术研究”的研发。主持完成省部级科技项目 6 项，主编规划教材 1 部、参编国家级统编规划教材 2 部，获得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1 项。
王玉	1957 年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神马集团宣传部干事、宣传部副部长、部长、神马集团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党委副书记，现任神马股份监事会主席。
余清海	1961 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平煤集团四矿财务科副科长、科长、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平煤集团财务处副处长、内部结算中心主任、副总会计师、财务资产部部长，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副总会计师、金融事业部部长、财务公司董事长，神马股份监事。
刘武松	1972 年生，本科学历，曾任神马尼龙化工公司供应处副处长、企管处处长、神马股份经济运行处副处长、处长，现任河南中平煤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神马股份监事。
许国红	1970 年生，本科学历，曾任神马帘子布公司捻织一厂工会主席、原丝一厂工会主席，现任神马帘子布公司原丝三厂总支书记，神马股份监事。
赵全山	1961 年生，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平能化集团装备事业部副处长、处长、平煤神马装备集团总会计师、中国

	平煤神马集团财务资产部部长、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资金结算中心主任，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审计部部长，神马股份监事。
段文亮	1964 年生，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神马集团总工程师室技术科长、神马集团技术中心副主任、主任、神马股份总工程师、神马集团副总工程师、尼龙化工公司董事长、神马股份副总经理，现任神马股份总经理。
张健	1963 年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河南省纺织工业厅机关党委团委书记、办公室副主任、河南纺织工业技工学校校长、河南纺织研究院院长、河南纺织行业管理办公室副主任、神马实业党委书记、董事长、神马帘子布公司党委书记，现任神马股份副总经理。
齐文兵	1966 年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平顶山市树脂厂烧碱分厂副厂长、厂长、烧碱二厂厂长、总调度室主任、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调度室主任、副总经理、神马橡胶轮胎公司副总经理、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平顶山飞行化工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神马股份副总经理。
张鲁亚	1960 年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神马集团二厂设备科科长、设备动力部设备科长、二厂副厂长、神马实业设备处处长、神马集团工程公司机修厂厂长、副总经理、神马实业副总经理、神马帘子布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神马股份副总经理。
赵运通	1964 年生，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会计师，历任平煤集团财务处副处长、处长、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资产部财务管理处处长、平煤股份总会计师兼计财处处长，现任神马股份财务总监。
刘臻	1964 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神马集团资产运营部副主任科员、证券管理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神马实业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神马集团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综合办公室秘书处副处长，现任神马股份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良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副总经理	2008年12月	
万善福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2008年12月	
巩国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副总经理	2008年12月	
张电子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董事	2011年6月	
王玉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党委副书记	2008年12月	2017年5月
余清海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副总会计师，金融事业部部长，财务公司董事长	2013年7月	
赵全山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审计部部长	2014年4月	
刘武松	河南中平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1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巩国顺	平顶山市人大	副主任	2007年8月	
张电子	平顶山市政协	副主席	2007年3月	
董超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主任会计师	2012年6月	
赵静	北京大成（郑州）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0年6月	
赵海鹏	河南城建学院	化学与材料工程学院院长	2008年7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监事的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所在岗位，执行公司相应的人事工资制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本节“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40 万元（税前）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12 月 2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河南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2016】1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公司存在的违法事实进行了认定并决定对当事人进行行政处罚，详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6 年 12 月 22 日本公司临时公告。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55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08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64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52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185
销售人员	102
技术人员	553
财务人员	60
行政人员	743
合计	6,64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891
专科	1,903
中专及以下	3,849
合计	6,64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行岗位技能工资制和岗位工资制相结合的工资制度，实行“固定工资+绩效工资”的分配模式，注重员工绩效考核，绩效考核结果与薪酬挂钩。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全年共开展各类培训班 498 个，职工培训率达到 96.9%，一线员工持证上岗率达 100%，逐步完善了各种培训工作制度，注重一专多能技术人员培养，创新培训模式，职工培训效果显著提高。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运作。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经营班子工作细则》等制度，三会运作比较规范。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充分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公司按照证监会的“三分开，五独立”的要求，已实现了独立运作。公司能够及时、准确、公平的披露公司有关信息。公司十分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电话、网络、电子信箱等形式与中小股东沟通交流，渠道顺畅。

公司根据有关规定，修订和完善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经公司 2011 年 12 月 27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1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临时公告）。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述制度加强内幕信息的管理，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除下述情形：（1）部分土地和部分房屋建筑物由于政策等原因一直未能办理过户手续，使资产归属问题未能明确；（2）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仍未建立董事、监事激励机制和奖励制度，未能达到治理准则要求外，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的有关文件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4 月 13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4 月 14 日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6 月 30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7 月 1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2 月 29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12 月 30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未获股东大会通过。本次股东大会仅审议一项议案,即关于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七项议案中关于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未获股东大会通过,其它六项议案获股东大会通过。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四项议案中关于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2017 年 1-9 月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及 10-12 月预计发生额的议案未获股东大会通过,其它三项议案获股东大会通过。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郑晓广	否	6	6				否	3
王良	否	6	5		1		否	0
万善福	否	6	4	3	2		否	1
巩国顺	否	6	4		2		否	0
张电子	否	6	6	1			否	0
王平	否	6	6				否	3
董超	是	6	6	4			否	0
赵静	是	6	6	4			否	0
赵海鹏	是	6	5	3	1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薪酬与考核、提名、战略等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委员会按其议事规则切实履行相应职责，对定期报告的编制、聘任财务审计机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事项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意见和建议，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基本做到了明确分开。

(1) 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采购和销售业务的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2) 人员方面：公司具有完善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担任重要职务，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3) 资产方面：除部分土地和部分房屋建筑物正在办理过户手续外，公司具有完整的法人资产，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部分配套设施；商标为控股股东拥有，目前由上市公司无偿使用；公司拥有独立的工业产权和其它非专利技术；

(4) 机构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和分厂，公司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

(5) 财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人员，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独立在银行开设帐户、独立纳税。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目前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及其下属公司间存在着较多的关联交易（详见本年度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关联方及关联交易”部分）。上述关联交易的产生一是由生产经营等客观情况导致的，二是由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吸收合并原平煤集团与原神马集团导致的。对于上述关联交易公司将采取适当方式、选择适当时机予以解决。对于确实不能减少或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提高关联交易运作的规范性。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初步建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体系，科学设置考核要素和考核权重，下达绩效考核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进行考核，依据考核结果确定薪酬标准。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放情况详见本年度报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部分。公司将进一步完善高级管理人员激励和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和激发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 2018 年 4 月 27 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原因如下：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以临 2017-011 号公告披露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 984,900 万元。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该议案未获股东大会通过。2017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2017 年 1-9 月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及 10-12 月预计发生额的议案，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该议案未获股东大会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 1,031,083.47 万元。

2017 年度关联交易未获股东大会批准，即关联交易未依程序及授权开展，给公司造成较大影响，针对该重要缺陷，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的关联交易项目、定价方式与以前年度一致，没有发生大的变化，且尼龙 66 盐无法在市场上找到替代品。小股东否决公司关联交易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控股股东在 2016 年底未能如期完成尼龙化工资产注入公司的承诺。

公司对此拟采取的措施是：积极与控股股东协商尼龙资产注入的事项，协助完成资产注入的相关事项，争取早日启动和完成资产注入工作。同时积极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及时按照信息披露要求公告资产注入的进展情况，在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上提请股东对公司 2017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追认。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 2018 年 4 月 27 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B10850 号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马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神马股份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神马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1、关联交易	
<p>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披露。</p> <p>神马股份 2017 年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 1,031,083.47 万元，其中关联采购金额为 700,652.28 万元，关联销售金额为 330,431.19 万元。</p> <p>由于神马股份关联交易金额较大，其价格公允性将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而我们将其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神马股份的关联交易，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p> <p>(1) 了解关联交易相关内控制度的设计及执行情况；</p> <p>(2) 了解关联交易价格的定价机制是否符合市场交易原则；</p> <p>(3) 查验关联交易相关购销合同、出入库单、发票及收付款银行单据；</p> <p>(4) 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性查验；</p> <p>(5) 核实关联交易披露是否完整，包括关联方披露的完整性，以及关联交易披露金额的准确性。</p>
2、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p>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五、(十一) 及五、(四十三)。</p> <p>神马股份 2017 年从联营企业取得投资收益金额为 9,076.61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为 59.09%，其中从联营企业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取得的投资收益金额较大，分别为 6,382.79 万元和 1,734.06 万元。</p> <p>由于神马股份从联营企业取得投资收益金额较大，对当期财务报表具有重大影响，因而我们将其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联营企业投资收益，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p> <p>(1) 取得联营企业 2017 年经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p> <p>(2) 对联营企业 2017 年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分析，重点对波动较大的财务指标进行合理性分析；</p> <p>(3) 结合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性查验，进一步核实联营企业盈利水平。</p>

3、专项应付款	
<p>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五、(三十)及五、(十五)。</p> <p>神马股份 2017 年收到政府拨付的拆迁补偿款共计 17,020.07 万元,其中工程塑料及涤纶丝厂拆迁补偿款 10,388.45 万元(包含土地出让金补偿),东厂区拆迁补偿款 6,631.62 万元。上述拆迁项目对应的待处置资产账面净值为 13,447.31 万元,本期控股子公司平顶山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拆迁补偿相关资产已进行处置,其中补偿款 608.10 万元弥补了相应处置损失,由于神马股份涤纶丝厂及东厂区相应资产尚未处置,故剩余拆迁补偿款 16,411.96 万元尚未进行账务处理,在专项应付款列报;同时尚未处置资产账面净值在固定资产清理列报,金额为 12,880.21 万元。</p> <p>由于专项应付款所涉金额较大,对当期财务报表有重大影响,因而我们将其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专项应付款,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p> <p>(1) 了解并取得搬迁项目背景及相关政策文件,分析所涉搬迁项目是否符合政策性搬迁范畴,其账务处理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p> <p>(2) 取得政策性拆迁项目相关补偿协议,核实补偿标准及补偿范围;</p> <p>(3) 查验银行单据,确认实际到账的补偿金额及专项应付款列报金额是否准确。</p>

(四) 其他信息

神马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神马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神马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神马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

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神马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神马股份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东升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 花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2,089,344,524.97	2,277,025,749.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	3,253,5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三)	762,316,001.24	860,430,775.06
应收账款	(四)	956,650,271.68	819,019,508.07
预付款项	(五)	146,853,298.34	126,358,598.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六)		71,473,111.1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	13,249,056.63	11,314,316.2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	654,862,835.68	602,263,595.6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九)	60,543,233.27	72,004,439.40
流动资产合计		4,687,072,721.81	4,839,890,093.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十)	12,428,300.00	12,428,3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	1,676,059,563.13	1,593,693,448.6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二)	2,517,061,627.46	2,506,820,204.37
在建工程	(十三)	513,524,438.22	451,929,520.36

工程物资	(十四)	2,659,863.27	146,359.39
固定资产清理	(十五)	132,791,172.96	139,895,891.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六)	266,607,103.25	244,431,807.57
开发支出	(十七)	14,161,396.86	31,681,113.6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八)	10,901,148.13	13,025,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九)	1,682,156.68	5,546,766.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二十)	96,870,979.93	16,806,820.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44,747,749.89	5,016,405,231.70
资产总计		9,931,820,471.70	9,856,295,325.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二十一)	2,586,499,900.00	2,520,2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二十二)	1,393,500,000.00	2,279,753,010.00
应付账款	(二十三)	482,989,387.70	407,822,684.53
预收款项	(二十四)	129,760,974.43	112,135,269.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五)	52,562,446.85	53,924,589.24
应交税费	(二十六)	23,921,244.32	20,497,361.37
应付利息		588,729.17	705,614.5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七)	452,203,473.47	401,658,411.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八)	755,928,424.94	189,48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855,567.78
流动负债合计		5,877,954,580.88	5,988,032,508.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九)	864,380,000.00	985,31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三十)	165,085,346.95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三十一)	38,622,305.91	44,813,588.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8,087,652.86	1,030,123,588.01
负债合计		6,946,042,233.74	7,018,156,096.2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三十二)	442,280,000.00	442,2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三)	1,790,275,587.28	1,790,275,587.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三十四)	238,231,017.79	238,231,017.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五)	58,799,204.07	-8,321,393.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29,585,809.14	2,462,465,211.49
少数股东权益		456,192,428.82	375,674,017.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85,778,237.96	2,838,139,229.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931,820,471.70	9,856,295,325.45

法定代表人：郑晓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运通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运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41,129,732.80	1,871,507,565.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53,5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22,597,816.83	830,414,802.61
应收账款	(一)	931,591,652.31	791,484,343.78

预付款项		114,973,815.50	100,490,839.71
应收利息			71,473,111.1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二)	855,339,462.95	616,881,052.06
存货		320,848,952.50	321,547,666.7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667,634.66	22,624,869.94
流动资产合计		4,714,402,567.55	4,626,424,251.7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428,300.00	12,428,3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2,172,142,647.95	2,088,618,842.3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08,444,757.00	704,462,326.49
在建工程		101,686,273.61	125,021,163.93
工程物资		-	41,453.40
固定资产清理		132,644,295.49	133,814,861.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4,638,421.70	59,772,636.12
开发支出		14,161,396.86	31,681,113.6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397,023.84	15,261,518.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61,543,116.45	3,171,102,215.59
资产总计		7,975,945,684.00	7,797,526,467.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99,999,900.00	2,270,74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81,000,000.00	1,891,888,447.46
应付账款		308,008,797.61	233,611,946.96
预收款项		121,931,195.63	121,874,124.90
应付职工薪酬		33,749,469.14	35,669,755.42
应交税费		6,137,623.74	4,231,914.5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0,621,845.50	123,891,574.8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3,785,567.78	119,48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855,567.78
流动负债合计		4,855,234,399.40	4,803,243,331.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34,380,000.00	575,31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165,085,346.95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893,734.52	14,749,302.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2,359,081.47	590,059,302.30
负债合计		5,567,593,480.87	5,393,302,634.2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42,280,000.00	442,2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17,103,998.21	1,817,103,998.21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2,935,471.87	232,935,471.87
未分配利润		-83,967,266.95	-88,095,637.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08,352,203.13	2,404,223,833.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975,945,684.00	7,797,526,467.32

法定代表人: 郑晓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运通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运通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684,740,403.81	10,040,256,145.06
其中: 营业收入	(三十六)	10,684,740,403.81	10,040,256,145.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641,051,774.65	9,980,923,843.52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六)	9,835,859,315.54	9,280,847,269.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十七)	54,355,324.74	43,785,871.34
销售费用	(三十八)	142,211,538.77	117,839,196.65
管理费用	(三十九)	395,224,235.50	377,528,926.99
财务费用	(四十)	204,826,821.77	133,576,623.82
资产减值损失	(四十一)	8,574,538.33	27,345,955.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二)	3,253,5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三)	97,344,114.47	45,816,219.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0,766,114.47	45,896,469.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四)	634,166.95	-6,194,046.9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四十五)	7,880,824.9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2,801,235.52	98,954,474.29
加：营业外收入	(四十六)	4,721,073.61	17,985,268.65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七)	3,915,217.94	1,157,793.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3,607,091.19	115,781,949.48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	22,825,320.45	10,139,853.54

	八)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781,770.74	105,642,095.9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781,770.74	105,642,095.9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63,661,173.09	20,753,994.27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120,597.65	84,888,101.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0,781,770.74	105,642,095.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120,597.65	84,888,101.6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3,661,173.09	20,753,994.2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9

法定代表人：郑晓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运通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运通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四)	12,295,593,855.49	11,681,461,403.03
减：营业成本	(四)	11,886,787,750.66	11,259,143,804.48
税金及附加		33,851,474.39	26,159,866.48
销售费用		88,690,248.22	68,708,450.26
管理费用		208,392,656.63	225,248,124.04
财务费用		156,923,629.73	71,947,493.85
资产减值损失		13,896,162.40	30,832,587.3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53,5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88,501,805.63	37,683,085.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1,923,805.63	37,763,335.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4,165.85	
其他收益		5,737,967.7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09,372.72	37,104,161.92
加：营业外收入		1,080,290.18	16,888,550.34
减：营业外支出		2,161,292.85	7,124,453.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28,370.05	46,868,258.97
减：所得税费用			-143,618.0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8,370.05	47,011,877.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8,370.05	47,011,877.0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28,370.05	47,011,877.0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郑晓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运通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运通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39,084,028.41	6,815,488,525.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3,393,716.89	128,425,564.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九)	571,565,925.19	136,593,062.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94,043,670.49	7,080,507,151.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89,681,334.95	5,063,092,661.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7,414,051.30	490,778,087.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7,359,647.71	115,428,595.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九)	400,098,112.67	242,561,502.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84,553,146.63	5,911,860,847.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490,523.86	1,168,646,303.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978,000.00	8,450,456.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1,256,122.68	1,501,478.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九)	494,263.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728,386.59	9,951,934.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4,641,059.05	61,890,131.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九)	406,753.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047,812.75	61,890,131.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80,573.84	-51,938,197.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9,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33,500,000.00	3,648,223,891.3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九)	728,160,047.05	215,423,949.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81,260,047.05	3,863,647,840.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25,680,000.00	3,450,836,415.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1,738,876.28	176,197,575.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891,56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九)	825,519,154.01	847,830,440.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42,938,030.29	4,474,864,431.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322,016.76	-611,216,590.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459,039.51	19,777,717.8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十)	380,034,074.95	525,269,233.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1,995,151.43	726,725,917.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十)	1,632,029,226.38	1,251,995,151.43

法定代表人：郑晓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运通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运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93,947,364.16	7,048,916,998.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2,614,377.77	126,374,585.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143,126.10	96,641,649.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62,704,868.03	7,271,933,233.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86,056,554.98	5,862,732,291.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6,203,117.29	332,518,405.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773,986.34	36,624,425.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432,810.55	134,507,504.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65,466,469.16	6,366,382,626.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761,601.13	905,550,607.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978,000.00	8,4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5,175,092.67	1,501,478.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153,092.67	9,901,478.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617,463.22	17,627,246.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58,982,548.3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17,463.22	76,609,795.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535,629.45	-66,708,316.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00	3,321,423,891.3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2,594,150.15	150,002,0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82,594,150.15	3,471,425,931.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89,220,000.00	3,132,196,415.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1,396,868.50	130,730,535.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4,868,417.00	478,002,7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5,485,285.50	3,740,929,700.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108,864.65	-269,503,769.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459,039.51	19,433,943.7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6,423,853.46	588,772,465.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9,998,084.66	541,225,619.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6,421,938.12	1,129,998,084.66

法定代表人：郑晓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运通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运通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2,280,000.00				1,790,275,587.28				238,231,017.79		-8,321,393.58	375,674,017.73	2,838,139,229.2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2,280,000.00				1,790,275,587.28				238,231,017.79		-8,321,393.58	375,674,017.73	2,838,139,229.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120,597.65	80,518,411.09	147,639,008.7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7,120,597.65	63,661,73.09	130,781,770.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600,000.00	19,6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600,000.00	19,6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42,762.00	-2,742,762.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42,762.00	-2,742,762.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2,280,000.00				1,790,275,587.28				238,231,017.79		58,799,204.07	456,192,428.82	2,985,778,237.96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2,280,000.00				1,805,882,960.85				238,231,017.79		-93,209,495.25	337,442,823.86	2,730,627,307.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2,280,000.00				1,805,882,960.85				238,231,017.79		-93,209,495.25	337,442,823.86	2,730,627,307.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607,373.57						84,888,101.67	38,231,193.87	107,511,921.9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4,888,101.67	20,753,994.27	105,642,095.94

											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607,373.57							19,368,759.60	3,761,386.0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5,607,373.57							19,368,759.60	3,761,386.03
(三) 利润分配												-1,891,560.00	-1,891,56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1,891,560.00	-1,891,56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2,280,000.00				1,790,275,587.28			238,231,017.79		-8,321,393.58	375,674,017.73	2,838,139,229.22	

法定代表人：郑晓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运通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运通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2,280,000.00				1,817,103,998.21				232,935,471.87	-88,095,637.00	2,404,223,833.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2,280,000.00				1,817,103,998.21				232,935,471.87	-88,095,637.00	2,404,223,833.08

	000.00				03,998.21				,471.87	,637.00	23,833.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28,370.05	4,128,370.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28,370.05	4,128,370.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2,280,000.00				1,817,103,998.21				232,935,471.87	-83,967,266.95	2,408,352,203.13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2,280,000.00				1,823,264,222.66				232,935,471.87	-135,107,514.06	2,363,372,180.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2,280,000.00				1,823,264,222.66				232,935,471.87	-135,107,514.06	2,363,372,180.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60,224.45					47,011,877.06	40,851,652.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011,877.06	47,011,877.0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160,224.45						-6,160,224.4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160,224.45						-6,160,224.45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2,280, 000.00				1,817,1 03,998. 21				232,935 ,471.87	-88,095 ,637.00	2,404,2 23,833. 08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郑晓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运通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运通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历史沿革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原中国神马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中国神马帘子布(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原神马集团”)独家发起,以其第一期工程兴建的生产线为主体组建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1993年6月开始筹建,6月26日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筹建登记,注册号为(筹字)010号,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于1993年11月3日募集发行国有法人股16,500万股、流通股5,500万股,1993年12月16日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正式注册登记成立。本公司首次发行之股票于1994年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后,于1994年8月实施“10股送2股”增资,1997年7月实施“10配3”、1998年12月实施“10配5”两次配股增资,2001年7月实施资本公积“10股转增1股”增资。上述增资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56,628万股。

2006年4月7日,本公司实施了定向回购方案,原神马集团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12400万股国有法人股抵偿其对本公司的占用资金及利息74,524万元。回购股份于该日注销,公司总股本由56,628万股变更为44,228万股,原神马集团持有的国有法人股由42,471万股变更为30,071万股。

2006年4月17日,本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原神马集团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2006年4月13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10股支付4.7股股票对价,共向流通股股东支付6,653.79万股。股改方案实施后,原神马集团持有的股份由30,071万股变更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3,417.21万股,流通股股东持有的股份由14,157万股变更为20,810.79万股,本公司总股本仍为44,228万股。

2009年10月31日,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吸收合并原神马集团,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015年4月29日至5月26日期间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9,360,493股,减持后持有公司股份214,811,6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57%。

2015年7月24日至7月27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通过在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的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累计买入公司3,124,801股,本次增持后持有公司股份217,936,4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28%。

(2). 公司注册地址及组织形式等

公司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中路63号

法定代表人:郑晓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169972489Q

注册资本：人民币 442,280,000 元

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3). 公司所在行业、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

化学纤维制造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主营产品为尼龙 66 帘子布、工业丝、切片等的生产与销售。

公司经营范围：帘子布、工业用布、化学纤维及制品的制造、加工、销售；帘子布原辅材料、纺织机械的经销。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苯、粗苯、重质苯、环己烷、己二胺、硝酸、氢气、液氮、液氨、环己烯的采购和销售。房屋租赁（限公司分支机构经营）。

(4). 母公司以及最终实际控制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49.28%的股权，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河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65.15%的股权，系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5).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工程有限公司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6).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 13 次会议批准，并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

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

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1000 万元（含）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对外贸易及国内三资业务组合	其他方法，对外贸易皆采用信用证结算，国内三资业务采用信用证及合同约定，回款期较短，以前年度实际损失率为 0，故此类业务不提取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2	2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6	6
2—3 年	12	12
3 年以上		
3—4 年	25	25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80	8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对外贸易及国内三资业务组合	0	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证明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情况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

	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存货分类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按计划成本核算；自制半成品、产成品的入库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发出、领用采用加权平均法。在产品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实际成本。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

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二、（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中披露的

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40	1-10	2.25-1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4	1-10	6.43-19.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1-10	7.5-19.8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4	1-10	6.43-19.8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

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
专利权	10 年	专利权证
非专利技术	10 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软件	5 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并经公司技术部门予以确认；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后，判断进入实质性开发阶段，予以资本化。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

定用途之日形成无形资产。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

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详见本附注“五、(二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福利，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

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

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初始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考虑授予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详见本附注“X、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营业收入实现。

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分为化纤织造类、尼龙切片类等，一般的收入确认时点为：向客户发货并开具发票后确认收入。其中：

（1）化纤织造类产品分为内贸产品和出口产品：①内贸产品基本上是客户自提，自客户从公司仓库提货后开具发票并确认收入；②出口产品在货物已发出，办理完出口报关手续且主要风险和报酬发生转移时确认收入。

（2）尼龙切片类产品。分为内贸产品和出口产品：

内贸产品：发货方式分为客户自提和本公司负责送货，相应的收入确认时点为：

A. 自提货物，自客户从公司仓库提货后，主要风险和报酬发生转移，此时由公司开具发票并确认收入；

B. 本公司负责送货的产品，自产品交付承运人，主要风险和报酬发生转移后由公司开具发票并确认收入。

出口产品：出口产品在货物已发出，办理完出口报关手续且主要风险和报酬发生转移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

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①已完工作的测量。

②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③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视情况不同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在项目期内分期确认为当期收益。

2、 确认时点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时点：在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投入使用后，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在收到政府补助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时点：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在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在收到时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

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视情况不同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在项目期内分期确认为当期收益。

2、确认时点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时点：在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投入使用后，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在收到政府补助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时点：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在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在收到时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7 年列示列示持续经营损益本年金额 130,781,770.74 元; 列示终止经营损益本年金额 0 元; 2016 年列示持续经营损益本年金额 105,642,095.9 元; 列示终止经营损益本年金额 0 元
(2) 部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冲减了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数据不调整。		固定资产: 减少 0 元。
(3) 部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冲减了相关成本费用。比较数据不调整。		管理费用: 减少 13,947,712.45 元
(4)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其他收益, 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其他收益: 7,880,824.94 元, 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
(5)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 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7 年营业外收入/支出金额净减少 634,166.95 元, 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2016 年营业外收入/支出金额净减少-6,194,046.93 元, 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其他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3)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上。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生产和流通中各环节的新增价值和商品附加值	基本税率 17%，水、汽税率 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及河南神马华威塑胶工程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享受优惠税率，税率为 15%。

- 2、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2017 年认定为小型微利企业，享受所得税减免优惠税率，税率为 15%。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479.25	13,005.66
银行存款	1,632,003,295.47	1,701,978,113.96
其他货币资金	457,332,750.25	575,034,630.21
合计	2,089,344,524.97	2,277,025,749.8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39,761,526.99	575,023,215.76
信用证保证金	2,851,821.60	7,382.64
远期结汇保证金	14,701,950.00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450,000,000.00
合计	457,315,298.59	1,025,030,598.4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17,451.66 元为本公司信用卡结存金额，使用不受限制。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53,50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3,253,500.00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3,253,500.00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62,316,001.24	340,120,775.06
商业承兑票据		520,310,000.00
合计	762,316,001.24	860,430,775.06

注：期末银行承兑汇票中 5,000 万元质押给交通银行平顶山分行取得短期借款 4,500 万元，具体详见（五）、（二十一）短期借款之披露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383,228,940.88	
商业承兑票据	124,775,421.85	
合计	4,508,004,362.73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89,709,714.69	96.41	33,059,443.01	47.32	956,650,271.68	845,018,288.96	95.91	25,998,780.89	3.08	819,019,508.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857,328.51	3.59	36,857,328.51	52.72		36,001,063.07	4.09	36,001,063.07	100.00	
合计	1,026,567,043.20	100.00	69,916,771.52	100.00	956,650,271.68	881,019,352.03	100.00	61,999,843.96	7.04	819,019,508.0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40,832,820.12	6,816,656.39	2.00
1 年以内小计	340,832,820.12	6,816,656.39	2.00
1 至 2 年	7,864,713.90	471,882.84	6.00
2 至 3 年	4,496,476.98	539,577.24	12.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8,901,788.74	2,225,447.18	25.00
4 至 5 年	8,618,083.06	4,309,041.53	50.00
5 年以上	23,371,047.28	18,696,837.83	80.00
合计	394,084,930.08	33,059,443.0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河北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9,739,537.21	9,739,537.2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乐清市银福塑化有限公司	4,875,948.76	4,875,948.7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焦作市神骐轮胎购销有限责任公司	4,752,102.10	4,752,102.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鹤壁环燕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4,310,877.40	4,310,877.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3,679,198.19	3,679,198.1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橡胶厂	834,285.83	834,285.8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南京轮胎厂	719,860.05	719,860.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平顶山市外贸工业品公司	558,008.41	558,008.4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7,387,510.56	7,387,510.5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6,857,328.51	36,857,328.51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对外贸易及国内三资业务组合	595,624,784.61		
合计	595,624,784.6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916,927.5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4,067.3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首创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43,688.32	根据清偿协议核销		

东方夏威夷	货款	10,000.00	企业注销,无法收回		
上海戴维斯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货款	379.00	历史原因,无法收回		
合计		54,067.32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北京首创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2017年6月	43,688.32	根据清偿协议核销
东方夏威夷	货款	2017年12月	10,000.00	企业注销,无法收回
上海戴维斯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货款	2017年12月	379.00	历史原因,无法收回
合计			54,067.3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江苏永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4,149,426.17	9.17	1,882,988.52
巴斯夫新材料有限公司	51,956,940.00	5.06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52,230,558.44	5.09	1,044,611.17
平煤神马美国有限公司	32,465,686.09	3.16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34,525,995.65	3.36	690,519.91
合计	265,328,606.35	25.85	3,618,119.6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5,253,526.15	98.91	125,285,545.45	99.15
1至2年	1,015,732.14	0.69	844,157.39	0.67
2至3年	432,955.19	0.29	214,151.53	0.17
3年以上	151,084.86	0.11	14,744.00	0.01
合计	146,853,298.34	100.00	126,358,598.3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4,544,098.20	43.95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9,742,759.26	13.44
成都拓展化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7,034,923.70	11.60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15,415,104.83	10.50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公司华中分公司	7,151,933.58	4.87
合计	123,888,819.57	84.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71,473,111.11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71,473,111.11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911,253.49	91.16	23,162,196.86	64.50	12,749,056.63	34,710,598.64	89.7	23,896,282.41	68.84	10,814,316.2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84,473.16	8.84	2,984,473.16	85.65	500,000.00	3,987,490.20	10.3	3,487,490.20	87.46	500,000.00
合计	39,395,726.65	100	26,146,670.02	66.37	13,249,056.63	38,698,088.84	100	27,383,772.61	70.76	11,314,316.2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5,177,985.96	103,559.72	2.00
1 年以内小计	5,177,985.96	103,559.72	2.00
1 至 2 年	1,385,375.24	83,122.51	6.00
2 至 3 年	656,250.06	78,750.01	12.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7,551.66	16,887.91	25.00
4 至 5 年	64,652.50	32,326.25	50.00
5 年以上	28,559,438.07	22,847,550.46	80.00

合计	35,911,253.49	23,162,196.8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237,102.59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9,120.77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正广和纯净水	押金	200.00	企业注销，无法收回		
中山化工市场	押金	82.00	企业注销，无法收回		
中联保险嘉定支公司	押金	3,838.77	历史原因，无法收回		
汪志强	备用金	5,000.00	历史原因，无法收回		
合计	/	9,120.77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核销原因
正广和纯净水	押金	2017 年 12 月	200.00	200.00	企业注销，无

					法收回
中山化工市场	押金	2017 年 12 月	82.00	82.00	企业注销，无法收回
中联保险嘉定支公司	押金	2017 年 12 月	3,838.77	3,838.77	历史原因，无法收回
汪志强	备用金	2017 年 12 月	5,000.00	5,000.00	历史原因，无法收回
合计			9,120.77	9,120.77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平顶山市财政局	所得税返还	27,228,005.11	5 年以上	69.11	21,782,404.09
河南省中陆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325,000.00	5 年以上	0.83	325,000.00
海安县国土资源局	土地竞价保证金	580,000.00	5 年以上	1.47	11,600.00
中级法院	诉讼款	392,135.00	5 年以上	1.00	313,708.00
北京远大化工设计院	往来款	320,000.00	5 年以上	0.81	320,000.00
合计		28,845,140.11		73.22	22,752,712.0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5,914,767.13	2,027,445.00	123,887,322.13	120,390,698.89	2,027,445.00	118,363,253.89
在产品	177,362,596.72		177,362,596.72	124,106,647.94		124,106,647.94
库存商品	351,225,546.46	4,547,178.51	346,678,367.95	357,938,701.28	3,376,309.83	354,562,391.45
周转材料	8,802,071.51	1,867,522.63	6,934,548.88	7,098,825.03	1,867,522.63	5,231,302.40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663,304,981.82	8,442,146.14	654,862,835.68	609,534,873.14	7,271,277.46	602,263,595.68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027,445.00					2,027,445.0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3,376,309.83	1,731,642.95		560,774.27		4,547,178.51
周转材料	1,867,522.63					1,867,522.63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7,271,277.46	1,731,642.95		560,774.27		8,442,146.1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减所得税	12,047,958.53	11,345,313.22
留抵增值税	43,423,552.55	60,659,126.18
待摊费用	5,071,722.19	
合计	60,543,233.27	72,004,439.40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2,428,300.00		12,428,300.00	12,428,300.00		12,428,3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2,428,300.00		12,428,300.00	12,428,300.00		12,428,300.00
合计	12,428,300.00		12,428,300.00	12,428,300.00		12,428,3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	本期现金
			投资	

单位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单位持股比例 (%)	红利
平顶山三梭尼龙发展有限公司	12,428,300.00			12,428,300.00					5.65	
合计	12,428,300.00			12,428,300.00					5.65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4,100,191.45			755,245.26						14,855,436.71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334,126,184.63			63,827,949.13						1,397,954,133.7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	155,927,770.37			17,340,611.24			8,400,000.00			164,868,381.61

责任公司										
平顶山市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89,539,302.21			8,842,308.84						98,381,611.05
小计	1,593,693,448.66			90,766,114.47			8,400,000.00			1,676,059,563.13
合计	1,593,693,448.66			90,766,114.47			8,400,000.00			1,676,059,563.13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37,440,182.69	4,151,456,112.88	31,283,531.00	10,705,847.47	5,130,885,674.04
2. 本期增加金额	11,778,874.11	199,470,543.57	3,279,305.37	5,719,328.22	220,248,051.27
	5,642,139.56	52,249,134.63	3,279,305.37	5,719,328.22	66,889,907.78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6,136,734.55	147,221,408.94			153,358,143.49
3) 企业合并增加					
. 本期减少金额		58,113,367.76	362,367.00		58,475,734.76
1) 处置或报废		58,113,367.76	362,367.00		58,475,734.76
4 . 期末余额	949,219,056.80	4,292,813,288.69	34,200,469.37	16,425,175.69	5,292,657,990.55
二、累计折旧	9,979,641.14	2,178,427.31	275,581.34		12,433,649.79
1 . 期初余额	201,565,792.89	2,404,851,910.22	14,564,537.72	3,083,228.84	2,624,065,469.67
2 . 本期增加金额	23,935,429.39	177,767,338.44	2,448,661.87	1,196,888.41	205,348,318.11
1) 计提	23,935,429.39	177,767,338.44	2,448,661.87	1,196,888.41	205,348,318.11
3		54,123,008.96	355,072.32		54,478,081.28

.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54,123,008.96	355,072.32		54,478,081.28
4					
. 期末余额	225,501,222.28	2,528,496,239.70	16,658,127.27	4,280,117.25	2,774,935,706.50
三、减值准备					
1					
. 期初余额					
2					
. 本期增加金额		660,656.59			660,656.59
1) 计提		660,656.59			660,656.59
3					
.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 期末余额		660,656.59			660,656.59
四、					

账面价值					
1 · 期末账面价值	723,717,834.52	1,763,656,392.40	17,542,342.10	12,145,058.44	2,517,061,627.46
2 · 期初账面价值	735,874,389.77	1,746,604,202.68	16,718,993.29	7,622,618.63	2,506,820,204.3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运输设备	70,558.99	产权名称没有办理变更
运输设备	20,233.16	正在办理
房屋建筑物	379,644,037.22	正在办理
房屋建筑物	161,565,743.27	正在办理
房屋建筑物	57,755,626.68	正在办理
合计	599,056,199.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抵押账面价值为 24,249,435.31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五、（二十一）短期借款之披露。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塑料棚改项目	271,499,792.95		271,499,792.95	233,254,405.35		233,254,405.35
工程塑料蒸汽发生器项目				2,387,967.31		2,387,967.31
工程塑料短流程项目				801,266.67		801,266.67
工程塑料透明尼龙切片系统改造项目				670,188.87		670,188.87
工程塑料3万吨连续线4#切粒机更新改造项目	861,972.51		861,972.51	801,709.40		801,709.40
江苏海安三万吨尼龙66熔体直纺工业丝项目	3,040,199.54		3,040,199.54	3,212,480.06		3,212,480.06
工程塑料转鼓土建基础建设				27,500.00		27,500.00
工程塑料一厂07区干燥进料系统技改项目	13,788.88		13,788.88			
工程塑料三万吨改性塑料项目	170,574.02		170,574.02			
工程塑料2号厂房改造	48,157.93		48,157.93			

工程塑料一号生产线改造	2,176,237.67		2,176,237.67		
工程塑料包装机项目	191,601.11		191,601.11		
博列麦四期5000吨在建工程项目	55,962.06		55,962.06		
上海神马4万吨改性切片				203,116.20	203,116.20
上海神马2万吨改性切片	333,396.22		333,396.22		
帘子布发展东厂区退城进园搬迁改造	458,548.36		458,548.36	72,192,292.90	72,192,292.90
帘子布发展40000t/a尼龙66差异化工业丝	5,908,240.73		5,908,240.73		
科技发展年产4万吨66切片项目工程	127,079,692.63		127,079,692.63	13,357,429.67	13,357,429.67
神马实业湛华小区保障房一期	97,173,173.13		97,173,173.13	88,560,108.91	88,560,108.91
神马实业装备升级项目				21,227,392.25	21,227,392.25
神马实业工业丝多头熔体一步纺项目				12,702,011.77	12,702,011.77
神马实业废汽回收利用及汽暖改水暖项目				2,531,651.00	2,531,651.00
神马实业电气安全监控与管理项目	791,453.00		791,453.00		

神马实业原 丝四头纺关 键设备技术 升级改造	2,730,199.72		2,730,199.72			
神马实业尼 龙6帘子布 项目	264,952.00		264,952.00			
神马实业在 安装设备	726,495.76		726,495.76			
合计	513,524,438.22		513,524,438.22	451,929,520.36		451,929,520.3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 余额	本期增 加金额	本期 转入 固定 资产 金额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期末 余额	工 程 累 计 投 入 占 预 算 比 例 (%)	工 程 进 度	利 息 资 本 化 累 计 金 额	其 中 ： 本 期 利 息 资 本 化 金 额	本 期 利 息 资 本 化 率 (%)	资 金 来 源
工 程 塑 料 棚 改 项 目	280,857,100.00	233,254,405.35	38,245,387.60			271,499,792.95	96.67	在建				其他来源

工程塑料蒸汽发生器项目	-	2,387,967.31	935,761.14	3,323,728.45			完工				自筹
工程塑料短流程项目	-	801,266.67	141,135.02	942,401.69			完工				自筹
工程塑料透明尼龙切片系统改造项目	-	670,188.87	969,824.87	1,640,013.74			完工				自筹

工程塑料3万吨连续线4#切粒机更新改造项目	-	801,709.40	60,263.11			861,972.51	在建				自筹
江苏海安三万吨尼龙66熔体直纺工业丝项目	-	3,212,480.06	554,132.22		726,412.74	3,040,199.54	2.23 在建				自筹

工程塑料转鼓土建基础建设	136,265,700.00	27,500.00	82,051.28	109,551.28			完工				自筹
工程塑料车间包装机更新改造项目	-		3,393,529.98	3,393,529.98			完工				

工程塑料一厂07区干燥进料系统技改项目	-		13,788.88			13,788.88	在建				自筹
工程塑料三万吨改性塑料项目	-		170,574.02			170,574.02	在建				自筹
工程塑料锅炉改造	-		950,896.51	950,896.51			完工				自筹

工程塑料2号厂房改造	-		48,157.93			48,157.93	在建				自筹
工程塑料一号生产线改造	-		2,176,237.67			2,176,237.67	在建				自筹
工程塑料包装机项目	-		191,601.11			191,601.11	在建				自筹
博列表四期500吨在建工程项目	-		55,962.06			55,962.06	在建				自筹

上海神马4万吨改性切片	-	203,116.20	120,000.00		323,116.20			终止				自筹
上海神马2万吨改性切片	-		333,396.22			333,396.22		在建				自筹
帘子布发展东厂区退城进园搬迁改造	356,800,000.00	72,192,292.90	19,061,610.12	90,795,354.66		458,548.36	85.42	在建	42,440,612.36			自筹、金融机构贷款

帘子布发展40000t/a尼龙66差异化工业丝	-		5,908,240.73			5,908,240.73	1.18	在建				自筹、金融机构贷款
科技发展年产4万吨66切片项目工程	599,376,000.00	13,357,429.67	115,271,456.58		1,549,193.62	127,079,692.63	40.36	在建	4,148,987.76	3,972,832.94	3.45	自筹、金融机构贷款

神马实业湛华小区保障房一期	498,763,000.00	88,560,108.91	8,613,064.22			97,173,173.13	53.67	在建				其他来源
神马实业装备升级项目	314,900,000.00	21,227,392.25		21,227,392.25			9.74	完工				自筹
神马实业工业丝多头熔体一步纺项目	181,047,800.00	12,702,011.77	1,890,334.20	14,592,345.97			97.28	完工				自筹

神马实业废汽回收利用及汽暖改水暖项目	218,000,000.00	2,531,651.00	85,604.02	2,617,255.02			34.21	完工				自筹
神马实业原丝二厂聚合纺丝关键设备技术升级	15,000,000.00		13,484,780.29	13,484,780.29			82.98	完工				自筹

神马实业电气安全监控与管理项目	7,650,000.00		791,453.00			791,453.00	39.57	在建				自筹
神马实业原丝四头纺关键设备技术升级改造	16,250,000.00		2,730,199.72			2,730,199.72	2.78	在建				自筹

神马实业尼龙6帘子布项目	2,000,000.00		271,202.00		6,250.00	264,952.00	在建				自筹
神马实业在安装设备	98,350,000.00		1,007,389.41	280,893.65		726,495.76	在建				自筹
	-										
	-										
合计	2,725,259,600.00	451,929,520.36	217,558,033.91	153,358,143.49	2,604,972.56	513,524,438.22		46,589,600.12	3,197,283.94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专用材料	5,982.91	5,982.91
专用设备	2,653,880.36	140,376.48
合计	2,659,863.27	146,359.39

2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神马实业涤纶丝厂搬迁	62,485,955.00	63,949,335.65
神马实业东厂区搬迁	66,316,150.88	65,875,828.75
工程塑料涤纶短纤维车间搬迁		4,647,894.33
待报废设备	3,989,067.08	5,422,832.52
合计	132,791,172.96	139,895,891.25

其他说明：

注：报告期末固定资产清理主要系政策性搬迁项目拆除的地上房屋建筑物等。其中神马实业涤纶丝厂及工程塑料涤纶短纤维车间于 2013 年底开始拆迁并签订补偿协议，神马实业东厂区于 2015 年底开始启动拆迁工作并签订补偿协议。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拆迁项目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 1) 神马实业涤纶丝厂及平顶山工程塑料累计收到地上建筑物拆迁及土地补偿款 103,884,514.60 元，详见五、(三十) 专项应付款之披露。
- 2) 神马实业东厂区收到地上建筑物拆除补偿款 66,316,150.88 元，详见五、(三十) 专项应付款之披露。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0,194,182.41	36,896,997.79	27,806,531.72	2,507,181.56	287,404,893.48
2. 本期增加金额	603,950.00		32,287,161.65	507,893.82	33,399,005.47
(1) 购置	603,950.00			507,893.82	1,111,843.82
(2) 内部研发			32,287,161.65		32,287,161.65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20,798,132.41	36,896,997.79	60,093,693.37	3,015,075.38	320,803,898.9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7,885,284.03	2,773,157.87	581,119.68	1,733,524.33	42,973,085.91
2. 本期增加金额	4,589,555.64	3,689,063.81	2,708,757.09	236,333.25	11,223,709.79
(1) 计提	4,589,555.64	3,689,063.81	2,708,757.09	236,333.25	11,223,709.7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2,474,839.67	6,462,221.68	3,289,876.77	1,969,857.58	54,196,795.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8,323,292.74	30,434,776.11	56,803,816.60	1,045,217.80	266,607,103.25
2. 期初账面价值	182,308,898.38	34,123,839.92	27,225,412.04	773,657.23	244,431,807.5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14,714,595.15	土地使用权尚未办理产权变更
合计	14,714,595.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土地抵押账面价值为 26,231,632.25 元, 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五、(二十一) 短期借款之披露。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橡胶基国产芳纶 II 复合材	6,611,564.77	367,713.78		6,979,278.55		

料成型关键技术研究						
尼龙66地毯丝生产工艺技术研究		4,793,763.28			4,793,763.28	
尼龙66工业丝及浸胶布生产技术研究	5,860,858.45	633,097.73		6,493,956.18		
芳		6,213,623.50			6,213,623.50	

纶及复合芳纶制品的应用技术开发及推广						
关键原材料替代应用开发	6,887,577.55	410,680.97		7,295,512.98	2,745.54	
新产品新工艺技术研究	10,699,913.76	818,500.18		11,518,413.94		
装备升级改造		4,917,981.35			4,917,981.35	

造研究						
锦纶66工业丝多头熔体一步纺研究	1,621,199.14	10,989,807.95			12,611,007.09	
高性能聚酰胺66工业丝制备产业化技术开发与示范		1,209,221.62			1,209,221.62	
高性		7,670,753.86			203,434.08	7,467,319.78

能原丝生产技术研究						
高性能浸胶帘子布生产技术研究		5,185,172.41			5,185,172.41	
生产辅助原料开发与应用		3,898,597.04			3,898,597.04	
检测新技术开发与应用		3,362,912.43			3,362,912.43	

细旦帘布装备和工艺技术开发研究技术项目		6,961,626.56			267,549.48	6,694,077.08
合计	31,681,113.67	57,433,452.66		32,287,161.65	42,666,007.82	14,161,396.86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长期借款资金服务费	11,625,000.00		1,500,000.00		10,125,000.00
房租	1,400,000.00			1,400,000.00	
导热油		901,333.33	125,185.20		776,148.13
合计	13,025,000.00	901,333.33	1,625,185.20	1,400,000.00	10,901,148.13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251,867.29	1,677,563.61	6,197,148.93	1,122,159.7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27,741,261.60	4,161,189.24
应付工资			1,701,082.00	255,162.30
累计折旧	30,620.44	4,593.07	55,031.20	8,254.68
合计	8,282,487.73	1,682,156.68	35,694,523.73	5,546,766.0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6,476,115.28	106,493,892.61
可抵扣亏损	913,764,386.34	942,074,910.48
合计	1,040,240,501.62	1,048,568,803.0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年		81,671,506.30	
2018年	773,814,211.15	780,293,987.65	
2019年	38,239,717.80	38,239,717.8	
2020年	41,869,698.73	41,869,698.73	
2021年			
2022年	59,840,758.66	-	
合计	913,764,386.34	942,074,910.4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86,092,363.93	354,995.00
预付工程款	10,778,616.00	16,451,825.42
合计	96,870,979.93	16,806,820.42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5,000,000.00	282,000,000.00
抵押借款	57,000,000.00	52,960,000.00
保证借款	59,500,000.00	91,500,000.00
信用借款	2,424,999,900.00	2,093,740,000.00
合计	2,586,499,900.00	2,520,2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质押借款

1) 本公司 2017 年 9 月向交通银行平顶山分行营业部借款 45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7 年 9 月 30 日至 2018 年 9 月 29 日（借款合同编号 Z1709LN15657836 号）。以上一笔借款为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借款，质押合同编号为：Z1709LN15657836。

(2) 抵押借款

1) 本公司之孙公司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公司土地使用权泉港国用（2011）第 0046 号，土地面积 29,933.00 平方米，以动力房、研发车间等房产，房产证号泉房权证泉港字第 011657、011658、011659、011660、011661 号，房产面积共 14,930.63 平方米，抵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该项房产抵押对应 3 笔借款，第一笔借款本金为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6 月 8 日至 2018 年 5 月 9 日；第二笔借款本金为 8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8 月 30 日至 2018 年 7 月 30 日；第三笔借款本金为 8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30 日。

2) 本公司之孙公司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设备等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抵押给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短期借款 1,500.00 万元，抵押合同编号为：（2017）海农商行高抵字【G3】第 0022 号，抵押期限 2017 年 3 月 21 日至 2018 年 3 月 15 日；

3) 本公司之孙公司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苏海国用（2010）第 555 号、556 号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 48539.57 平方米，以厂房、办公楼、仓库等房产，房产证号为海安房权证海安镇字第 2010005614 号，房产面积 10372.38 平方米为抵押物抵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取得短期借款 1,600.00 万元。抵押期限自 2016 年 8 月 26 日至 2019 年 8 月 25 日

（3）保证借款

1) 本公司为本公司之孙公司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的两笔借款 700 万元、1100 万元分别提供担保，担保合同分别为编号为：《保证合同》0140800007-2016 年泉港（保）字 0008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0140800007-2016 年泉港（保）字 0009 号，借款日期分别为：2017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8 日、2017 年 7 月 24 日至 2018 年 6 月 21 日，担保日期为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合同尚处于履行期。

2) 本公司为本公司之孙公司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海安县支行的两笔借款 1,200.00 万元、1,220.00 万元分别提供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0111100016-2016 年海安（保）字 0014 号；担保日期为：2016 年 2 月 23 日至 2019 年 2 月 22 日，合同尚处于履行期；

3) 江苏文凤化纤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之孙公司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海安县支行的两笔借款 830.00 万元、900.00 万元分别提供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0111100016-2015 年海安（保）字 0043 号、0111100016-2017 年海安（保）字 0088 号；担保日期为：2015 年 4 月 2 日至 2018 年 4 月 2 日、2017 年 11 月 13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2 日，合同尚处于履行期。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873,500,000.00	1,799,753,010.00
银行承兑汇票	520,000,000.00	480,000,000.00
合计	1,393,500,000.00	2,279,753,010.00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418,506,393.83	337,600,843.38
1至2年	39,776,873.73	46,679,325.79
2至3年	6,203,322.72	7,033,289.31
3年以上	18,502,797.42	16,509,226.05
合计	482,989,387.70	407,822,684.5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南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427,517.39	工程尾款
平顶山神马地毯丝有限公司	10,069,814.34	材料尾款
英威达(INVISTA S. ar. L)	5,358,044.00	材料款尚未结算
河南纺织化纤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780,237.71	项目未结算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7,655,570.20	工程尚未竣工
合计	42,291,183.6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5,294,167.18	108,522,895.97
1 至 2 年	1,581,269.53	973,114.52
2 至 3 年	565,399.95	1,207,434.80
3 年以上	2,320,137.77	1,431,824.43
合计	129,760,974.43	112,135,269.7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0,080,388.04	530,742,154.48	531,167,654.33	39,654,888.1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844,201.20	65,510,523.20	66,447,165.74	12,907,558.66
三、辞退福利		575,131.00	575,131.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3,924,589.24	596,827,808.68	598,189,951.07	52,562,446.8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01,165.86	394,946,727.82	397,537,139.80	4,110,753.88
二、职工福利费		78,694,918.63	78,694,918.63	
三、社会保险费	5,482,800.80	25,369,231.61	26,522,812.24	4,329,220.17
其中: 医疗保险费	5,308,347.26	23,021,996.76	24,214,922.60	4,115,421.42
工伤保险费	174,453.54	2,160,031.15	2,121,050.16	213,434.53
生育保险费		187,203.70	186,839.48	364.22
四、住房公积金	6,563,991.23	17,929,849.06	19,121,038.66	5,372,801.6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332,430.15	13,796,074.96	9,286,392.60	25,842,112.5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5,352.40	5,352.40	
合计	40,080,388.04	530,742,154.48	531,167,654.33	39,654,888.1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854,088.23	62,932,800.58	63,936,298.23	11,850,590.58
2、失业保险费	990,112.97	2,577,722.62	2,510,867.51	1,056,968.0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3,844,201.20	65,510,523.20	66,447,165.74	12,907,558.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525,510.27	8,921,719.93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9,118,407.09	2,873,998.94
个人所得税	547,123.75	654,808.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57,445.81	622,024.26
房产税	1,095,648.71	2,399,853.92
教育费附加	672,932.17	271,602.21
地方教育费附加	446,926.08	173,490.79
土地使用税	2,981,896.29	3,821,501.24
印花税	941,610.95	758,138.26
其他	33,743.20	223.21
合计	23,921,244.32	20,497,361.37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金及保证金	18,255,546.25	31,145,805.15
招待费及餐费补贴	2,588,319.47	3,064,667.30
运输装卸费	3,828,819.91	4,963,614.60
劳保及维修费	749,916.66	3,884,218.84
住房资金	350,869,197.78	331,308,641.41
借款	11,590,419.76	5,888,354.81
代扣个人工资及社保	13,327,475.54	9,976,584.27
基建工程代扣社保水电费	1,246,263.65	1,299,020.42
租赁费	8,943,711.90	6,540,043.51
单位往来款	25,000,000.00	

其他	15,803,802.55	3,587,460.69
合计	452,203,473.47	401,658,411.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棚户区住房资金	317,815,243.35	项目尚未竣工
博列麦纤维有限公司借款	6,466,419.76	尚未支付
合计	324,281,663.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51,930,000.00	189,48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递延收益	3,998,424.94	
合计	755,928,424.94	189,480,000.00

44、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3,400,000.00	50,05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30,000,000.00	410,000,000.00
信用借款	500,980,000.00	525,260,000.00
合计	864,380,000.00	985,31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质押借款

2015年5月29日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建东支行借款8,100万元，借款合同编号为2015年（建东）字0017号（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借款已偿还3,095万元，质押物为公司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质押合同编号：2015年建东（质）字0007号，权利凭证号：（平）股质登记设字【2015】第53号，该出质股权金额12,085.93万元，评估价值为16,282万元。

(2) 保证借款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申请8年期4亿元人民币项目贷款由神马股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B1341100096。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已偿还借款19,000.00万元。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2015年新增中国光大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5年期2亿元项目贷款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合同编号：B光郑分营DK2015016。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已偿还借款2,000万元。

3) 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建设东路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0170700008-2016年（建东）字00014号，借款额度为2.1亿元，借款期限为8年；第一笔借款2,000万元于2016年10月1日取得，借款期限为2016年10月1日至2018年11月15日；第二笔借款4,000万元与2017年3月10日取得，借款期限为2017年3月10日至2020年11月18日；第三笔借款2,000万元于2017年6月26日取得，借款期限为2017年6月26日至2020年11月18日；第四笔借款3,000万元于2017年7月3日取得，借款期限为2017年7月3日至2021年11月18日；第五笔借款1,000万元于2017年7月4日取得，借款期限为2017年7月4日至2020年11月18日；第六笔借款3,000万元于2017年11月24日取得，借款期限为2017年11月24日至2022年11月17日。

该项借款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0170700008-2016 年建东(保)字 0001 号,担保合同金额 2.1 亿元,至资产负债表日借款实际到账金额为 1.5 亿。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神马实业东厂 区拆迁补偿		66,316,150.88		66,316,150.88	拆迁补偿
神马实业涤纶 丝厂拆迁补偿		97,803,484.59		97,803,484.59	拆迁补偿
神马实业“三 供一业”分离 移交财政补助 资金		14,913,423.93	13,947,712.45	965,711.48	辅业剥离补偿
工程塑料涤纶 丝厂拆迁补偿		6,081,030.01	6,081,030.01		拆迁补偿
合计		185,114,089.41	20,028,742.46	165,085,346.95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4,813,588.01		6,191,282.10	38,622,305.91	与资产/收益相关
合计	44,813,588.01		6,191,282.10	38,622,305.9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处理及清 洁生产-	456,714.27		79,428.57		377,285.70	与资产相关

(两万吨特品丝)						
天然气替代燃油技术- (联苯炉)	999,730.86		190,424.93		809,305.93	与资产相关
纺丝油烟废气和己二胺废气治理	1,864,285.72		192,857.14		1,671,428.58	与资产相关
一万吨锦纶 66 中低旦工业丝技改项目	7,714,285.74		964,285.71		6,750,000.03	与资产相关
生产废水深度治理改造及中水回用工程	3,714,285.71		428,571.43		3,285,714.28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环保专项治理	600,000.00		50,000.00		5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厂区搬迁专项资金	29,464,285.71		2,142,857.16	2,142,857.16	25,178,571.3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4,813,588.01		4,048,424.94	2,142,857.16	38,622,305.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42,280,000.00						442,280,000.00
------	----------------	--	--	--	--	--	----------------

其他说明:

注1:截止2017年12月31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7,936,4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28%,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注2:截止2017年12月31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107,817,600股被质押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质押比例占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9.47%,占公司总股本的24.38%。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12,788,391.87			1,712,788,391.87
其他资本公积	77,487,195.41			77,487,195.41
合计	1,790,275,587.28			1,790,275,587.28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8,231,017.79			238,231,017.7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38,231,017.79			238,231,017.79

60、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321,393.58	-93,209,495.2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321,393.58	-93,209,495.2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120,597.65	84,888,101.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8,799,204.07	-8,321,393.58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645,700,700.39	4,942,064,953.49	4,514,772,586.69	3,818,057,351.64

其他业务	5,039,039,703.42	4,893,794,362.05	5,525,483,558.37	5,462,789,918.00
合计	10,684,740,403.81	9,835,859,315.54	10,040,256,145.06	9,280,847,269.64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156,683.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304,797.61	13,997,128.13
教育费附加	6,647,515.16	6,020,081.49
资源税		
房产税	9,153,031.76	5,655,126.89
土地使用税	14,146,871.43	10,949,342.68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4,557,736.38	2,973,704.52
地方教育费附加	4,412,647.60	4,004,222.35
其他	132,724.80	29,582.20
合计	54,355,324.74	43,785,871.34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装卸费	96,946,281.43	73,218,971.50
销售服务及代理费	15,852,412.75	17,303,571.62
职工薪酬	13,818,687.35	12,324,881.87
会议及差旅费	4,153,797.75	4,484,329.16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2,778,943.45	3,138,713.90
办公及修理费	3,220,260.68	2,275,849.87
广告宣传费	1,291,685.82	1,202,029.04
其他	4,149,469.54	3,890,849.69
合计	142,211,538.77	117,839,196.65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开发费	125,642,533.33	132,572,063.27
职工薪酬	141,920,040.35	130,746,072.18
修理费	34,599,994.68	30,943,626.54

税费		7,694,876.03
折旧摊销	20,683,267.31	15,921,258.02
业务招待费	14,397,286.39	12,617,633.22
租赁及运输费	6,659,659.62	6,040,464.13
会议差旅费	5,466,446.09	5,641,452.27
绿化排污费	3,552,279.10	5,133,534.82
中介服务费	3,958,189.06	4,854,825.36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4,387,663.37	4,153,620.97
办公费	3,473,644.53	2,591,151.92
安全及警卫消防费	651,754.67	1,647,751.55
水电费	1,601,086.04	987,223.24
保险费	837,591.70	219,563.13
长期停工费用	1,179,643.58	
其他	26,213,155.68	15,763,810.34
合计	395,224,235.50	377,528,926.99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87,223,083.84	154,011,233.69
减：利息收入	-26,046,592.23	-22,124,078.05
汇兑损益	36,820,094.51	-20,252,167.90
其他	6,830,235.65	21,941,636.08
合计	204,826,821.77	133,576,623.82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743,013.06	20,425,558.19
二、存货跌价损失	1,170,868.68	6,920,396.89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60,656.59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8,574,538.33	27,345,955.08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53,50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53,5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3,253,500.00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0,766,114.47	45,896,469.6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578,000.00	-80,25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97,344,114.47	45,816,219.68

其他说明：

(四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849,369.39	-6,194,046.93	849,369.39
无形资产处置损益	-215,202.44		-215,202.44
合计	634,166.95	-6,194,046.93	634,166.95

(四十五) 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市失业保险管理中心稳岗补贴	1,882,400.00		与收益相关
市财政局专项资金支持进口企业发展补助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废水治理、生活污水处理及清洁生产-(两万吨特品丝)	79,428.57		与资产相关
天然气替代燃油技术-(联苯炉)	190,424.93		与资产相关
纺丝油烟废气和己二胺废气治理	192,857.14		与资产相关
一万吨锦纶66中低旦工业丝技改项目	964,285.71		与资产相关
非煤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2,142,857.16		与资产相关
生产废水深度治理改造及中水回用工程	428,571.4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880,824.94		/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4,294,272.28	16,400,982.07	4,294,272.28
罚没利得	13,000.00		13,000.00
其他	413,801.33	1,584,286.58	413,801.33
合计	4,721,073.61	17,985,268.65	4,721,073.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转铁路专用线拆除相关补偿款		9,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失业保险管理中心转来稳岗补贴		2,710,3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进口贴息项目补贴资金		1,19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万吨锦纶 66 中低旦工业丝技改项目		964,285.71	与资产相关
东厂区退城进园搬迁升级改造项目		535,714.29	与资产相关
市财政局专项资金补助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生产废水深度治理改造及中水回用工程		428,571.43	与资产相关
中央财政促进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项目)		353,3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性能聚酰胺 66 工业丝制备产业化技术开发与示范”课题补助		196,100.00	与收益相关
纺丝油烟废气和己二胺废气治理		192,857.14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天然气替代燃油技术)-联苯炉		190,424.93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废水治理)-两万吨特品丝		79,428.57	与资产相关
863 项目经费补助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清洁环保专项补助	50,000.00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外贸发展专项资金奖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励			
锅炉淘汰补助	279,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产增效奖励资金	75,500.00		与收益相关
进出口企业发展补助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务局 2016 年度外贸奖励资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财政补助资金	493,072.28		与收益相关
区长质量奖	3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平顶山卫东区财政新三板奖励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河南省知识产权局 2017 年专利资助	1,5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性能聚酯与聚酰胺 66 工业丝制备技术补助	1,005,200.00		与收益相关
支持进出口企业发展补助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294,272.28	16,400,982.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51,130.00		151,130.00
罚款及滞纳金	1,217,051.75		1,217,051.75
其他	2,547,036.19	1,157,793.46	2,547,036.19
合计	3,915,217.94	1,157,793.46	3,915,217.94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960,711.12	12,081,011.55
递延所得税费用	3,864,609.33	-1,941,158.01
合计	22,825,320.45	10,139,853.5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3,607,091.1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8,843,221.0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884,778.4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60,899.6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64,535.6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327,011.5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43,358.8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74,040.60
其他纳税调整减少影响	-21,387,179.46
所得税费用	22,825,320.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质押存款到期解押	300,000,000.00	
安全抵押金等	44,992,053.72	12,969,923.60
代收代缴款项	49,945,985.03	57,704,570.20
利息收入	93,461,647.95	22,124,078.05
往来款项及其他	83,166,238.49	43,794,490.45
合计	571,565,925.19	136,593,062.3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用金	170,000.00	1,975,973.14
财务费用	4,446,612.94	8,235,877.47
退抵押金	41,015,580.00	12,835,322.22
管理费用	61,889,671.13	51,964,602.12
代扣代缴及往来款项	255,561,241.40	122,291,720.72
销售费用	29,649,506.39	36,237,695.57
其他	7,365,500.81	9,020,311.46
合计	400,098,112.67	242,561,502.7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三供一业改造资金	494,263.91	
合计	494,263.91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三供一业改造资金	406,753.70	
合计	406,753.7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收回	279,010,773.76	103,046,882.94
企业借款	418,951.86	7,010,000.00
票据贴现	444,776,636.39	105,000,000.00
其他	3,953,685.04	367,066.51
合计	728,160,047.05	215,423,949.45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集团结算中心借款	49,005,000.00	38,500,000.00
融资费用	6,144,777.75	9,002,750.00
支付保证金	770,302,360.13	788,194,930.23
其他	67,016.13	12,132,760.65
合计	825,519,154.01	847,830,440.88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0,781,770.74	105,642,095.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8,574,538.33	27,345,955.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5,348,318.11	186,547,981.98
无形资产摊销	11,223,709.79	7,736,938.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5,185.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4,166.95	6,194,046.9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1,578,258.30	187,451,585.3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7,344,114.47	-45,816,219.6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3,864,609.33	-1,941,158.01

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770,108.68	156,183,252.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270,694.01	-639,388,624.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6,528,169.85	1,178,690,449.8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490,523.86	1,168,646,303.9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32,029,226.38	1,251,995,151.4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251,995,151.43	726,725,917.7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0,034,074.95	525,269,233.7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32,029,226.38	1,251,995,151.43
其中: 库存现金	8,479.25	13,005.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32,003,295.47	1,251,978,113.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7,451.66	4,031.8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2,029,226.38	1,251,995,151.4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24,249,435.31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6,231,632.25	抵押借款
其他货币资金	457,315,298.5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远期结汇保证金
合计	507,796,366.15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15,751,653.06	6.53	755,858,294.48
欧元	3,917,068.02	7.82	30,562,140.69
港币			
瑞士法郎	691.20	6.68	4,615.76

英镑	7.45	8.78	65.4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3,154,839.080	6.53	216,640,384.06
欧元	12,605,140.85	7.82	98,576,117.60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外币核算-应付账款			
美元	820,000	6.53	5,354,600.00
人民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设立公司

新设立公司名称	设立时间	投资成本（万元）	持股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7/01/12	1,000.00	100.00	新设立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	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南环路东段	气囊丝生产和销售	51.00		设立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	叶县龚店乡平顶山化工产业集聚区沙河三路南	帘子布、工业丝生产和销售	81.25		设立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	平顶山市建设路东段(棉纺厂西侧)	尼龙66切片的生产和销售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海安县	江苏海安县海安镇长江西路115号	尼龙66切片的生产和销售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级子公司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福建省泉州市	福建省泉州市泉港普安开发区(驿峰路南侧)	尼龙66切片的生产和销售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级子公司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	平顶山市卫东区北环路与山顶公园路交叉口东北角	改性粒子的生产和销售		62.9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级子公司
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金藏路258号2号楼	尼龙66切片的生产和销售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	河南平顶山市叶县龚店乡化工产业集聚区管委会	尼龙66切片的生产和销售	60.00	40.00	设立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	平顶山市建设路中段63号	项目投资、财务咨询等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17.57			6,000.00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49.00	83.70		6,966.14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49.00	4,623.36		22,002.18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00	1,060.73		3,868.77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00	292.07		854.31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工程有限公司	37.01	257.00	274.28	1,313.05
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49.00	49.26		4,614.7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	36,145.66	130,648.48	166,794.14	109,445.49	22,517.86	131,963.35	41,527.30	134,281.08	175,808.38	99,717.84	41,946.43	141,664.27

发展有限公司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16,803.85	30,309.68	47,113.53	32,901.14		32,901.14	14,617.47	31,956.08	46,573.55	32,531.98		32,531.98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30,550.42	78,596.70	109,147.12	58,166.23	55.00	58,221.23	26,319.03	73,328.04	99,647.07	59,432.12	60.00	59,492.12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	6,694.29	12,116.35	18,810.64	9,138.72		9,138.72	3,653.50	10,965.49	14,618.99	7,598.91		7,598.91

技 有 限 公 司												
中 平 神 马 （ 福 建 ） 科 技 发 展 有 限 公 司	2,67 0.01	5,409 .19	8,07 9.20	5,94 3.42		5,94 3.42	3,74 1.47	5,09 5.82	8,83 7.29	7,43 1.68		7,43 1.68
河 南 神 马 华 威 塑 胶 工 程 有 限 公 司	5,58 3.99	1,010 .83	6,59 4.82	3,04 6.60		3,04 6.60	3,98 7.74	666. 75	4,65 4.49	1,05 9.57		1,05 9.57
上 海 神 马 工 程 塑 料 有 限 公 司	5,55 6.75	2,011 .23	7,56 7.98	190. 05		190. 05	4,47 7.32	1,34 5.42	5,82 2.74	505. 34		505. 34

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113,369.56	686.68	686.68	32,164.01	65,159.50	1,514.45	1,514.45	22,769.11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33,648.20	170.82	170.82	2,167.52	31,701.96	729.22	729.22	3,548.17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	252,029.67	11,045.22	11,045.22	3,247.10	192,685.52	3,229.31	3,229.31	7,321.65

料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7,814.08	2,651.83	2,651.83	922.64	24,459.18	350.36	350.36	-444.17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447.83	730.17	730.17	-835.69	10,053.13	11.28	11.28	1,619.85
河南神马华威塑	17,098.44	694.41	694.41	2,130.67	16,047.29	864.92	864.92	48.24

胶 工 程 有 限 公 司								
上海 神 马 工 程 塑 料 有 限 公 司	12,244.2 8	100.53	100.53	-1,653.3 6	5,041.99	-206.76	-206.76	-1,419.3 6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 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博列麦神 马气囊丝 贸易(上 海)有限公 司	上海	上海外高 桥保税区	贸易	49.00		权益法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	平顶山市建设路东段开发区	化纤织造	49.00		权益法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	平顶山市矿工中路21号	金融	14.00		权益法
平顶山市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	平顶山市建设路东段开发区内	制造业		33.79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 1：公司不存在在合营企业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情况。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注 2：公司持有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2013 年 1 月 18 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筹建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根据签订的出资协议及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煤神马集团财务公司”）章程，本公司出资 1.4 亿元，持股比例 14%，详见公告：临 2012-020、临 2012-021，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公司成立日期为 2013 年 7 月 22 日。根据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公司章程，本公司向其董事会委派董事一名，因此，本公司能够通过董事会对其生产经营决策制定过程产生重大影响，故公司对其长期股权投资采取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尼龙化工	平煤神马集团财务公司	万里化工	尼龙化工	平煤神马集团财务公司	万里化工
流动资产	334,649.93	723,957.88	26,415.02	276,219.76	741,520.61	22,130.71
非流动资产	394,765.73	2,942.49	7,966.38	400,266.16	2,181.90	8,599.31
资产合计	729,415.66	726,900.37	34,381.40	676,485.92	743,702.51	30,730.02
流动负债	303,654.70	609,137.25	9,470.51	250,813.55	632,325.53	6,617.07
非流动负债	138,956.19			151,893.72		-
负债合计	442,610.89	609,137.25	9,470.51	402,707.27	632,325.53	6,617.0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86,804.77	117,763.12	24,910.89	273,778.65	111,376.98	24,112.9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0,534.34	16,486.84	9,016.51	134,151.54	15,592.78	8,132.28

调整事项	-738.92		821.65	-738.92		821.65
—商誉	131.86		821.65	131.86		821.6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870.78			-870.7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39,795.41	16,486.84	9,838.16	133,412.62	15,592.78	8,953.9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88,295.44	20,578.70	39,327.43	1,386,747.37	13,627.58	39,418.99
净利润	13,026.11	12,386.15	2,616.84	3,909.34	6,599.91	2,406.7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3,026.11	12,386.15	2,616.84	3,909.34	6,599.91	2,406.7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840.00			840.00	615.05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4,855,436.71	14,100,191.4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541,316.86	3,294,088.5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541,316.86	3,294,088.53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平顶山市 矿工中路 21 号院	对煤炭、化工和矿业的投资和管理	1,943,209.00	49.28	49.28

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河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平顶山市三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新乡神马正华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神马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平顶山易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许昌首山焦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蓝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平能化集团开封东大化工经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飞行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神马集团橡胶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信阳中油销售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神马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平顶山市神马材料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平顶山神马化纤织造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平顶山神马地毯丝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神马集团平顶山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平顶山神马鹰材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神马工程塑料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兴化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天昊实业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平能化集团天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平顶山市益平企业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平顶山煤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青岛保税区华乐国际贸易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汝州电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东平贸易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平能化集团阳光物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平顶山神马大酒店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东大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平顶山三基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开封华瑞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报》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平煤神马美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平顶山平煤设计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信息通信技术开发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平顶山三梭尼龙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平能化医疗集团神马职工医院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苏永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平顶山市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平贸易株式会社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博列麦纤维有限公司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博列麦纤维有限公司	切片	3,252.65	2,695.86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化工料	19.93	21.24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原材料及商品	459,705.26	343,938.00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款		56.60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设备款	796.15	214.01
平顶山神马材料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	2,934.39	1,970.86
平顶山神马化纤织造有限责任公司	浸胶帆布	1,836.66	1,318.91
平顶山神马鹰材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578.77	762.44
平顶山市三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热、电、水	1,156.29	1,162.89
平顶山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环己醇、环己烷	28,531.50	34,561.01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900.95	1,585.49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	4,728.53	4,312.6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代理佣金	871.56	1,115.0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商品	27,635.12	80,560.2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化工料	23.42	6.0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己二酸、环己烷等	149,120.65	140,871.5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电费	1,443.63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5,864.62	17,774.27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	156.17	58.05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电费	9,564.05	
中平能化医疗集团神马职工医院	体检费	165.00	172.2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信息通信技术开发公司	信息化运维费		30.00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款	819.82	
中平贸易株式会社	商品	346.1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信息化运维费	201.0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气囊丝	31,407.25	31,071.20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棉纱		14.87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	114,916.69	207,225.41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中标收入		0.25
平顶山三梭尼龙发展有限公司	水电费	32.86	13.20
平顶山神马材料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帘子布、工业丝	5,009.91	2,271.30
平顶山神马化纤织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丝	2,332.42	936.97
平顶山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957.24	535.85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费		0.76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电费	3.71	3.00
平煤神马美国有限公司	出口帘子布	10,908.74	3,538.77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帘子布	249.51	736.33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商品	13,251.61	11,547.0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己二酸	52,716.04	29,930.3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 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能源费	91,212.12	97,942.2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 信息通信技术开发公司	能源费		14.55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 团有限责任公司技术中心	能源费	4.13	7.56
中平能化医疗集团神马职 工医院	能源费	66.87	76.67
江苏永通新材料科技有限 公司	己内酰胺	7,360.80	37,122.25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电费	0.6	
平顶山神马鹰材包装有限 责任公司	己二酸	0.6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 化工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房屋、设备	156.17	194.6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坐落于平顶山市建设路中段 63 号的房屋、构筑物及设备资产出租给本公司使用，出租资产原值共计 12,364,087.13 元，其中房屋租金标准为每月 20 元/平方米，其他资产租金标准为：年租赁费=（租赁资产年折旧额+租赁资产总额×资产报酬率）÷（1-流转税税率-流转税税率×流转税附加率）。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21,000.00	2013/7/12	2023/7/11	否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18,000.00	2015/8/18	2022/8/17	否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	2016/10/1	2020/11/15	否
合计	54,000.00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苏文凤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830.00	2016-11-24	2018-04-02	否
江苏文凤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900.00	2016-10-11	2018-04-02	否
合计	1,73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	21,000.00	2013/7/12	2023/7/11	否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18,000.00	2015/8/18	2022/8/17	否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1,000.00	15,000.00	2016/10/1	2020/11/15	否
合计	81,000.00	54,0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根据公司第八届第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河南分行申请的 8 年期 4 亿元人民币项目贷款提

供连带责任担保，借款起止日期从 2013 年 7 月 12 日至 2021 年 7 月 11 日止，至资产负债表日帘子布发展已偿还借款 19,000.00 万元。本期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在光大银行郑州分行申请的 5 年期 2 亿元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借款起止日期从 2015 年 8 月 18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至资产负债表日帘子布发展已偿还借款 2,000 万元。本期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 本公司与工商银行平顶山分行签署担保协议，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工程塑料科技公司”）在工商银行平顶山分行申请的 2.1 亿元 8 年期长期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已收到工商银行发放的贷款 1.5 亿元。本次担保事宜已经本公司九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期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博列麦纤维有限公司	646.64			日常经营借款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2016/8/5	2017/8/4	利率为 4.35%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40.00	224.0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资金占用费	同期贷款利率	426.54	515.7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同期存款利率	115.72	15.22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资金占用费	同期贷款利率	14.22	540.38
博列麦纤维有限公司	资金占用费	浮动利率	16.06	16.90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资金占用费	同期贷款利率		145.85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5,223.06	104.46	6,002.27	120.05
	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35	4.52	191.35	1.91
	江苏永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414.94	188.30	20.44	0.41
	平顶山神马材料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1,925.82	38.52	6.97	0.14
	平顶山神马地毯丝有限公司	0.22	0.01	0.22	0.00
	平顶山神马化纤织造有限责任公司	1,729.81	34.60		
	平煤神马美国有限公司	3,246.57		3,648.59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3,452.60	69.05	675.62	13.5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978.85	59.58	496.58	9.93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50	4.40	5.50	2.75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	2.63	0.32	2.63	0.16

	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中心				
	中国平煤神马 能源化工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赛尔纤维项目 办公室	4.63	0.19	4.63	0.09
	中国平煤神马 能源化工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物资供应分公 司	48.38	2.90	48.38	0.97
	中国神马集团 橡胶轮胎有限 责任公司	156.94	125.55	156.94	78.47
	中平能化集团 机械制造有限 公司	339.03	20.34	339.03	6.78
应收票据					
	河南神马尼龙 化工有限责任 公司			100.00	
	平顶山神马材 料加工有限责 任公司	655.00		1,733.44	
	上海神马帘子 布有限责任公 司			2,300.00	
	深圳市神马化 工有限公司	627.74		60.68	
	中国平煤神马 集团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			21,000.00	
	中国平煤神马 集团尼龙科技 有限公司			24,000.00	
	平顶山神马化 纤织造有限责 任公司	162.00			
	博列麦神马气 囊丝贸易(上 海)有限公司	923.17			
预付款项					
	平顶山神马材 料加工有限责 任公司	53.21		53.21	
	中国平煤神马 集团尼龙科技 有限公司	2.92		204.13	
	中国平煤神马	3.00		1,759.31	

	能源化工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中平贸易株式 会社	64.35		56.63	
	中国平煤神马 集团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	6,454.41		76.4	
	中国平煤神马 能源化工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物资供应分公 司			65.77	
	河南神马尼龙 化工有限责任 公司	1,974.28			
	河南天通电力 有限公司	1,541.51			
其他应收款					
	平顶山三梭尼 龙发展有限公 司	18.61	0.37	1.04	0.02
	平顶山市三和 热电有限责任 公司	1.00	0.06	1.00	0.02
	上海神马帘子 布有限责任公 司			216.43	4.33
	平顶山市神马 万里化工股份 有限公司	0.50	0.01		
	平煤神马机械 装备集团有限 公司	0.07	0.00		
	中国平煤神马 能源化工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2.50	0.05	0.12	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博列麦纤维有限公司	1,356.01	836.30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 限责任公司	9,978.92	1,717.09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370.00	6.40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7.50	30.00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221.56	510.29
	平顶山神马材料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31.00	40.36
	平顶山神马化纤织造有限责任公司		4.91
	平顶山神马鹰材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93.11	279.75
	平顶山市三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41.06	293.20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770.96	1,505.8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267.78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0.99	0.99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0	22.00
	平顶山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868.17	9,419.98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11	3.66
	平顶山神马地毯丝有限公司	1,006.98	1,026.98
	中平能化医疗集团神马职工医院	174.84	144.84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66	147.2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5.22	2.12
	平顶山煤业(集团)乙炔厂	1.35	
应付票据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8,000.00	89,50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68,000.00
	平顶山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9,500.00
其他应付款			
	博列麦纤维有限公司	646.64	588.84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0	0.50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0.50	0.50
	平顶山三梭尼龙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	

	平顶山神马材料加工 有限责任公司	402.00	
	平顶山神马大酒店有 限公司	0.34	
	平顶山市神马万里化 工股份有限公司	5.00	5.00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 有限公司	4.80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 限公司	5.40	0.60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 公司	50.00	5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 际贸易有限公司	68.42	88.4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 顶山信息通信技术开 发公司		16.80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 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93.54	603.38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 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中心	2.63	
	中国神马集团橡胶轮 胎有限责任公司	0.22	
	中国神马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113.13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 任公司	13.30	
预收款项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蓝 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60	1.60
	平顶山神马化纤织造 有限责任公司		30.34
	中国神马集团平顶山 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82.80	82.80
	上海神马塑料科技有 限公司	10.00	10.00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 公司	4.06	72.4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 龙科技有限公司	8,511.55	38.88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 械制造有限公司	0.26	
	平顶山神马材料加工 有限责任公司	2.58	

其他项目

项目	交易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内部存款	5,942.18	10,871.19
------------------	------	----------	-----------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2014 年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中国证监会公告[2013]55 号）的规定，对上述承诺进行了规范，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承诺在未来两年内解决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历史遗留问题，由上市公司采取适当方式、选择适当时机完成对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的收购。详见本公司之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22）。

2016年11月14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筹划和启动了重大资产重组，拟通过股权委托管理的方式，将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尼龙化工”）注入上市公司。因标的资产尼龙化工安全评价验收及安全生产许可证到期换证等存在的问题导致重组无法实施，使得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无法完成向公司注入尼龙化工资产的承诺。为此，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对前期所做承诺进行如下变更承诺：

- 1) 自股东大会通过变更承诺之日起三年内，向上市公司注入所持尼龙化工的全部或部分股权，使得上市公司取得尼龙化工控股权。
- 2) 在尼龙化工注入上市公司前，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将尼龙化工股权委托给公司管理，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保留所有权和收益权（公告编号：临2016-036）。

上述 2016 年重大资产重组变更承诺未经股东大会批准通过。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在重要承诺事项，详见本附注“八、（七）关联方承诺”。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公司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3、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担保情况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对公司财务影响
帘子布发展	30,000,000.00	2013/7/12	2018/4/20	尚未到期
帘子布发展	30,000,000.00	2013/7/12	2018/10/22	尚未到期
帘子布发展	30,000,000.00	2013/7/12	2019/4/20	尚未到期
帘子布发展	30,000,000.00	2013/7/12	2019/10/22	尚未到期
帘子布发展	30,000,000.00	2013/7/12	2020/4/20	尚未到期
帘子布发展	30,000,000.00	2013/7/12	2020/10/22	尚未到期
帘子布发展	30,000,000.00	2014/1/22	2021/7/11	尚未到期
帘子布发展	37,375,000.00	2015/8/18	2018/6/20	尚未到期
帘子布发展	37,375,000.00	2015/8/18	2018/12/20	尚未到期
帘子布发展	5,750,000.00	2015/8/18	2019/6/20	尚未到期
帘子布发展	5,750,000.00	2015/8/18	2019/12/20	尚未到期
帘子布发展	8,625,000.00	2015/8/18	2020/6/20	尚未到期
帘子布发展	8,625,000.00	2015/8/18	2020/12/20	尚未到期
帘子布发展	27,625,000.00	2015/8/27	2018/6/20	尚未到期
帘子布发展	27,625,000.00	2015/8/27	2018/12/20	尚未到期
帘子布发展	4,250,000.00	2015/8/27	2019/6/20	尚未到期
帘子布发展	4,250,000.00	2015/8/27	2019/12/20	尚未到期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对公司财务影响
帘子布发展	6,375,000.00	2015/8/27	2020/6/20	尚未到期
帘子布发展	6,375,000.00	2015/8/27	2020/8/17	尚未到期
工程塑料科技发展	20,000,000.00	2016/10/1	2018/11/15	尚未到期
工程塑料科技发展	40,000,000.00	2017/3/10	2020/11/18	尚未到期
工程塑料科技发展	20,000,000.00	2017/6/26	2020/11/18	尚未到期
工程塑料科技发展	30,000,000.00	2017/7/3	2021/11/18	尚未到期
工程塑料科技发展	10,000,000.00	2017/7/4	2020/11/18	尚未到期
工程塑料科技发展	30,000,000.00	2017/11/24	2022/11/17	尚未到期
合计	540,000,000.00			
	0			

注：上述担保到期日为借款合同约定到期日，实际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抵押情况

1) 本公司之孙公司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公司土地使用权泉港国用(2011)第 0046 号，土地面积 29,933.00 平方米，以动力房、研发车间等房产，房产证号泉房权证泉港字第 011657、011658、011659、011660、011661 号，房产面积共 14,930.63 平方米，抵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该项房产抵押对应 3 笔借款，第一笔借款本金为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6 月 8 日至 2018 年 5 月 9 日；第二笔借款本金为 8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8 月 30 日至 2018 年 7 月 30 日；第三笔借款本金为 8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30 日。

2) 本公司之孙公司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设备等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抵押给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短期借款 1,500.00 万元，抵押合同编号为：(2017)海农商行高抵字【G3】第 0022 号，抵押期限 2017 年 3 月 21 日至 2018 年 3 月 15 日；

3) 本公司之孙公司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苏海国用(2010)第 55 号、556 号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 48539.57 平方米，以厂房、办公楼、仓库等房产，房产证号为海安房权证海安镇字第 2010005614 号，房产面积 10372.38 平方米为抵押物抵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取得短期借款 1,600.00 万元。抵押期限自 2016 年 8 月 26 日至 2019 年 8 月 25 日

(3). 未决诉讼

2017 年 2 月 20 日，本公司收到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邮寄送达的《应诉通知书》【(2017)豫 01 民初字第 408 号等 15 个案件】及相关法律文书。根据《应诉通知书》显示，郑州市

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阮其云等 15 个自然人诉本公司证券虚假陈述纠纷一案，要求本公司索赔金额为 3,924,936.10 元人民币。

2017 年 6 月 13 日，本公司收到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邮寄送达的《应诉通知书》【(2017)豫 01 民初 3826-3860 号】及相关法律文书。根据《应诉通知书》显示，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李敬平等 35 个自然人诉本公司证券虚假陈述纠纷一案，要求本公司索赔金额为 7,593,773.31 元人民币。

2017 年 9 月 6 日，本公司收到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邮寄送达的《应诉通知书》【(2017)豫 01 民初字第 4748-4763 号、1488 号、4707-4716 号、4110-4114 号、4479 号】及相关法律文书。根据《应诉通知书》显示，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顾劲松等 33 个自然人诉本公司证券虚假陈述纠纷一案，要求本公司索赔金额为 16,642,140.63 元人民币。

上述诉讼案件发生的主要原因是 2016 年 12 月神马股份因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受到证监会处罚，原告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向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就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要求索赔金额合计为 28,160,850.04 元人民币，同时要求公司承担案件诉讼费用。

目前上述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

(4). 其他或有负债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已经背书或贴现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票据金额 4,383,228,940.88 元、商业承兑汇票金额 124,775,421.85 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 2018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九届 13 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如下利润分配方案：鉴于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公司 201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截止 2017 年末，公司资本公积为 1,817,103,998.21 元，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述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2、2018 年 1 月 19 日，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注册资本为 18,000 万元，注册地河南省叶县，经营范围为差别化化学纤维及芳纶、氨纶、短纤、碳纤维等高新技术化纤、聚酰胺 6 聚合生产；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9,180 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 51%。

3、2018 年 2 月 13 日，福建申马新材料有限公司设立，注册资本为 35,200 万元，注册地福建省福州市连江县，经营范围为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化工产品、建材销售、普通货物道路运输。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为 10,208 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 29%。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公告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984,900万元(公告编号:临2017-011)。

2017年6月30日,公司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17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2017年度预计关联交易议案未获股东会通过。

2017年12月29日,神马股份召开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17年1-9月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及10-12月预计发生额的议案,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该议案未获股东会通过。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63,519,813.40	96.60	31,928,161.09	3.31	931,591,652.31	816,614,979.98	96.01	25,130,636.20	3.08	791,484,343.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905,369.59	3.40	33,905,369.59	100.00		33,905,369.59	3.99	33,905,369.59	100.00	
合计	997,425,182.99	100.00	65,833,530.68		931,591,652.31	850,520,349.57	100.00	59,036,005.79		791,484,343.7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17,594,722.93	6,351,894.46	2.00
1 至 2 年	7,636,447.65	458,186.86	6.00
2 至 3 年	4,300,222.60	516,026.71	12.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369,935.33	1,592,483.83	25.00
4 至 5 年	8,617,970.01	4,308,985.01	50.00
5 年以上	23,375,730.27	18,700,584.22	80.00
合计	367,895,028.79	31,928,161.0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对外贸易及国内三资业务组合	595,624,784.61		
合计	595,624,784.6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鉴于对外贸易业务皆采用信用证结算，国内三资业务采用信用证及合同约定，回款期较短，以前年度实际损失率为 0，即不存在按期不能收回的风险，故公司对此类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该组合中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为 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主要明细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北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9,739,537.21	9,739,537.2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乐清市银福塑化有限公司	4,875,948.76	4,875,948.7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焦作市神骐轮胎购销有限责任公司	4,752,102.10	4,752,102.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鹤壁环燕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4,310,877.40	4,310,877.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3,679,198.19	3,679,198.1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橡胶厂	834,285.83	834,285.8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南京轮胎厂	719,860.05	719,860.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平顶山市外贸工业品公司	558,008.41	558,008.4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4,435,551.64	4,435,551.6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3,905,369.59	33,905,369.59	1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797,524.8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3,688.3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首创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43,688.32	根据清偿协议核销		
合计	/	43,688.32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江苏永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4,149,426.17	9.44	1,882,988.52
巴斯夫新材料有限公司	51,956,940.00	5.21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41,994,258.89	4.21	839,885.18
平煤神马美国有限公司	32,465,686.09	3.25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30,435,604.88	3.05	608,712.10
合计	251,001,916.03	25.16	3,331,585.8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09,201,521.92	99.87	54,362,058.97	5.98	854,839,462.95	663,127,387.57	99.82	46,746,335.51	7.05	616,381,052.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11,551.31	0.13	711,551.31	58.73	500,000.00	1,211,551.31	0.18	711,551.31	58.73	500,000.00
合计	910,413,073.23	100.00	55,073,610.28		855,339,462.95	664,338,938.88	100.00	47,457,886.82		616,881,052.0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17,076,144.72	16,341,522.89	2.00
1 至 2 年	1,383,375.24	83,002.51	6.00
2 至 3 年	5,440,815.31	652,897.84	12.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6,254,396.08	14,063,599.02	25.00
4 至 5 年	54,652.50	27,326.25	50.00
5 年以上	28,992,138.07	23,193,710.46	80.00
合计	909,201,521.92	54,362,058.97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往来款	711,551.31	711,551.31	100.00
内部往来	500,000.00		
合计	1,211,551.31	711,551.31	1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615,723.4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借款及货款	695,617,396.57	1 年以内	76.41	13,912,347.93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借款及货款	179,006,116.18	1 年以内 117,455,304.00; 2-3 年 5,341,397.76; 3-4 年 56,209,414.42	19.66	17,042,427.42
平顶山市财政局	所得税返还	27,228,005.11	5 年以上	2.99	21,782,404.09
生活服务中心-住房管理部	代垫款	4,712,800.00	1 年以内 3,818,200.00; 1-2 年 894,600.00	0.52	130,040.00
帘子布公司	安全保证金	500,000.00		0.05	
合计		907,064,317.86		99.63	52,867,219.4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94,464,695.87		594,464,695.87	584,464,695.87		584,464,695.8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577,677,952.08	1,577,677,952.08	1,504,154,146.45	1,504,154,146.45
合计	2,172,142,647.95	2,172,142,647.95	2,088,618,842.32	2,088,618,842.3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77,192,373.90			77,192,373.90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160,153,564.67			160,153,564.67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27,118,757.30			27,118,757.30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584,464,695.87	10,000,000.00		594,464,695.8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博列麦神	14,100,191			755,245.26						14,855,436	

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 45								. 71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334,126,184.63			63,827,949.13					1,397,954,133.7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5,927,770.37			17,340,611.24			8,400,000.00		164,868,381.61	
小计	1,504,154,146.45			81,923,805.63			8,400,000.00		1,577,677,952.08	
合计	1,504,154,146.45			81,923,805.63			8,400,000.00		1,577,677,952.08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33,531,113.88	2,246,630,679.28	2,214,508,047.41	1,876,783,865.51
其他业务	9,762,062,741.61	9,640,157,071.38	9,466,953,355.62	9,382,359,938.97
合计	12,295,593,855.49	11,886,787,750.66	11,681,461,403.03	11,259,143,804.48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1,923,805.63	37,763,335.3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578,000.00	-80,25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88,501,805.63	37,683,085.31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34,166.9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175,097.2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	9,831,500.00	

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88,416.6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所得税影响额	-749,203.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50,864.69	
合计	17,452,279.5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9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9	0.11	0.1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郑晓广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4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